

黃繩曾居士編著

真言宗綱要

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



利 密
益 教
人 久
天 住

目次

目次

羅序	1
李序	4
重印者序	0
一、宗名	2
二、教相與事相	4
三、秘密	6
四、本宗之聖典	8
五、本宗之判教	5
六、顯教與密教	7
七、十住心	2
八、十住心之大要	4
九、三大	2
十、六大體大	3
十一、四曼相大	8

十二、三密用大	5
十三、本宗之教主	5
十四、曼荼羅之名義	4
十五、金剛界曼荼羅	5
十六、胎藏法曼荼羅	7
十七、五智	6
十八、四種法身	8
十九、發菩提心	9
二十、持戒	9
二十一、入壇灌頂	0
二十二、三句	0
二十三、即身成佛	1
二十四、護摩	1
二十五、加持祈禱	2
附錄 東祖弘法大師徧照金剛空海之遺誠	3
跋	4
	5

羅 序

河有源委，學有古今；內外諸宗，靡不如是。密法導源于南天鐵塔，銜空有兩輪奧義，而開胎金二界之傳，是爲古學。流衍既廣，成就者多，師資相授，經軌疊出，匯萃於超岩寺，廣上下四部之續，而特崇無上瑜伽，是爲今學。古學簡而質，今學繁而縟；行持或異，義解微殊，要皆以從「本不生」義流出，速疾圓滿福智資糧爲宗趣也。

開元中，三大士齋古學以東來，輾轉流入扶桑；今學則由中印晚期諸德，盛弘揚於西藏，遞及漢土。蒙古入主，優禮蕃僧；藏傳密宗，盛行朝野。傳播既廣，流弊滋生。不肖之徒，乘機攙入。度

生不足，殃民有餘。明太祖御世，矯枉過正，詔禁安壇授法。自爾大日潛輝，金剛隱跡。滿清入關，亦崇密法，唯流傳祇限乎皇族，醍醐不施於漢人，民國肇建，密教重興，古學反哺乎中華，稱爲唐密；今學盛於申薊，稱爲藏密，慧光晔煜，典籍紛披。

歐陽竟無先生曰：「學有概論，乃有系統。」將欲修一宗之學，而無概論之書，是猶入林尋寶而不資地圖也。今漢譯藏密概論，有宗喀巴「金剛道次第廣論」，克主「密宗道次第略論」，洵美且都！唐密概論，漢文本除權田雷斧「密宗綱要」等一二種外，餘多自誇門戶，或獮祭成書。即權田之書，亦復語焉不詳，未廣抉擇；安得大善知識，擷唐密之精粹，汰門戶之粗見，編爲完善之概論，以惠學人也哉。

黃繩曾居士，權田弟子黎乙眞之門人，承遠流於空海，吸晨露於豐山，慕宗喀巴之遺風，糅唐密諸家概論，以成「眞言宗綱要」，學密之士，得其門而非寡矣。

羅時憲序

公元一九七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李序

佛教是一種不斷演進的文化體系，與外道的相摩相盪以爲外因，自教教義的日新不已以爲內緣，於是當其處於不同的時代，對向不同的根機，便有不同的宗派出現。如來滅度而後，原始佛教不得不演進而成部派之學，小乘之教又不得不有大乘之發展與之呼應，大乘中觀亦不得不有瑜伽的建立與之相輔，如是有「報應二身」所說的顯教，亦不得不有「法身」（自性受用佛）所說的密教與之對待；何況佛滅後千二百年，佛教即漸次衰微，失勢中印，至佛滅後千七百年，則印度佛教全拂地而無足稱道，婆羅門教中興，竊佛法以莊嚴，卻收以矛攻盾之效，而佛教曲就其範，至有混合之

「真言密宗」的出現（此處多用呂澂先生語）。

如是真言密宗，結合佛家的精神與婆羅門的事相而別成體系。於事則特重儀軌，於教則唱「六大緣起」，「如來五智」與「四種法身」等義，是故真言密教，除卻成佛度生的究竟義外，於境於行，都與顯教諸宗頗為異趣。雖有開元三大士，善宏此宗於中土，然始自唐末，經疏散逸，便趨式微；迄乎近世，方有空海（弘法大師）所傳的東密，從日本還歸漢域，與西藏所傳的藏密分別映照，駸駸乎自有闡然而日章之勢。獨惜本宗漢譯經疏雖在，然較為完備的入門之作誠不易得，未能有解於時人對真言密教的疑惑。

今黃繩曾先生，汲密教經疏之精義，契時賢徒衆的根機，編述「真言宗綱要」一書；拜讀之餘，綜其特色，略有數端：

一者：黃氏雖說：「此教相原理，事相實踐，乃如鳥之雙翼，車之兩輪，萬不能偏於一方」，但縱觀「綱要」的內容，實詳於教相的闡釋，而略於事相的詮表。此無他，「二不可偏」者，乃從修養的指引而言，若作知識的傳播而論，則詳析教相原理，正「開行者之慧眼」，反收明宗辨惑之功，以補「事相家，祇手指屈伸，竟同兒戲」之弊。

二者：顯宗談「三身」，其中如來「法身」（唯識家名為「自性身」）體即真如，諸佛同有；真言宗亦說「三身」，且強調「真言是法身如來之真實語言」。顯宗以「法身」為絕對之體，而真言密宗，則兼之以為相對之用。如是體用異途，義理乖角，難免招引時人不解之惑。今「綱要」一書，把「四種法身」，別為一品（第

十八章），乃知「真言密教」之所謂「法身」者，是從廣義立言，細分則有「自性」，「受用」，「變化」，「等流」之目；如是體用兼賅，辨而析之，庶幾可得解乎「真如起用」的疑惑。

三者：顯宗論成佛歷程，須經三阿僧祇劫，歷「資糧」，「加行」，「通達」，「修習」，「究竟」等五重階位，而真言密教，則唱「即身成佛」義。如是一頓一漸，一難一易，亦使學人難起勝解。今讀此書第二十三章，得知「即身成佛」亦有三種差別：「即是理具成佛，凡夫位也；加持成佛，菩薩位也；顯得成佛，佛果位也」。如此或從因言，或從果言，或因果不二言，便有「修生之成佛」與「本有之成佛」的分別。言非一端，義各有當，細玩之，亦悉見其對調解顯密異說，已提供了一點富有啓發的意義。

四者：顯教或遮或表，多從因位爲言，善能體驗人生的衆苦，於是厭離生死的心情特殷，分析煩惱的功夫特細；三論辨證，施八不以顯中道，法相敷陳，立百法以明門，唯識種子，施設名言，宇宙人生，有漏無漏，得所建立，俱暢然而有序，密教經疏，則從果位立論，直指「三密加持」的成佛大道，故此今「真言宗綱要」一書，目次雖分二十五章，內容則涵攝釋名、聖典、判教、教相、事相及修行證果等各部分，對真言宗教義，編述頗爲周備，但對有漏的有情世間與器世間則略而不肯詳說。由此觀之，顯密二教，自因位與果位的別出，其說教的輕重詳略亦各有異。雖然，真言密宗亦與顯教有異中之同者：不離「諸行無常，諸法無我，涅槃寂靜」義，同契乎佛家的三法印，此其一；「綱要」一書，強調「以大悲爲中心，不求個人的成佛，而求一切人類共同覺悟之世界進步發

達，在現實之人間社會內，建設佛之理想世界」。這便同乎大乘的「無住涅槃」的崇高理想，此其二。且「在現實之人間社會內，建設佛之理想世界」一語，更富有時代精神，應與「即身成佛」之義，互相參照細玩。

總此四端，可見黃繩曾先生，「真言宗綱要」一書，自是一本頗為完備的入門之作。對真言宗徒，則詳析教相，以補偏研事相者之弊；對他宗佛子，則提供啓發意義，以開調解異說之門；對文化學人，則能提挈綱維，把真言宗的獨特理論介紹出來，以作探研文化思想者之參考。

後學李潤生謹序

一九七一年十一月二十日

重印者序

本書的電子版是後學於二〇〇五年四、五月期間輸入並放到網路流通，多年來在各佛教網站流通了一段頗長的時間，然而十多年來，一直沒有再重新校對或補充額外資料。二〇一七年八月，由於身邊的佛友有興趣了解真言宗，需要教理上的入門書籍，遂打算重新校對此書，並委託佛教組織印行。在校對過程中，修正了此書中少量輸入錯誤的字，其中日文拼音字當年並沒有輸入，今已補入，並改正了原硬體書中「平假名」和「片假名」混合及誤寫的地方。至於本來掃描的圖表亦作重新整理輸入，並在解釋不清的地方，從佛學辭典中補入注解。希望此書能夠讓真言宗的教法得以延續，讓

後人對真言宗有概要的了解。

後學 陳親威謹記
二〇一七年八月七日

真言宗綱要

據日本真言宗豐山派宗務所昭和四十五年三版本

黃繩曾 述（二〇一七年校對版）

一、宗名

唐不空三藏譯《聖位經》云：「謂真言陀羅尼宗者，蓋示一切如來秘奧之教也」。本宗取義，實出於斯。至於「秘密藏」、「密教」、「秘密曼荼羅教」、「真言密教」等，乃因其場合不同，而異其稱謂。大抵均指佛教之秘密部而言。日本之稱「真言宗」，則始於弘法大師空海和尚自唐歸日本後十八年頃，即日本弘仁十四年

(西紀八二三年)。

意義

「眞言」者，謂法身如來之眞實語言也。此教乃如來自心內證之境界，直捷指歸，並非世間語言，曲巧雕飾，此其一。復次，陀羅尼之梵語，一字一文，具足無量無邊意義。而眞言者，譯作「總持」，即總其無量無邊意義，而保持之。此其二。弘法大師「心經秘鍵」云：「一字之小，義含千里」。又「吽字義」云：「吽之一字，一切佛所說法，義皆該攝」。況所謂陀羅尼者。「明」也。「咒」也。如是種種深義，乃特示如來語密之陀羅尼，以立宗名也。如上所引「眞言陀羅尼宗」是也。弘法大師略去重複之「陀羅尼」三字，而直稱「眞言宗」。

右說明「宗名」，乃就「語密」一法而建立。但須注意者，法身如來之身、語、意、三密，平等無礙。單舉一密，而三密之全體俱攝，斯乃真言密宗之深旨，不可不知。

二、教相與事相

真言宗，內容分類爲：「教相」與「事相」二門。何謂「教相」？《大日經疏》第七云：「阿字門等者，乃真言之教相也」。何謂「事相」？《大日經疏》第八云：「秘密宗中，託事相之因緣，喻秘密之深旨」。由來謂「教相」者，乃教理方面的研求；事相者，乃實踐修行的法則。換言之：「教相」者，乃「事相」上原理的說明。「事相」者，乃「教相」中原理的實踐。故「教相」與

「事相」之二門，實乃「原理」與「實踐」二門之取攝。違逆「事相」之「教相」，則爲邪義，不符「教相」之「事相」則爲妄傳。此「教相」原理，「事相」實踐者，乃如鳥之雙翼，車之兩輪，有密接不離之關係。善於運用此二相，乃真言宗最深理趣之開演。萬不能偏於一方。大凡教相家，多怠於事相之實踐，而好作理論之空談。而事相家，則每忘於教相之深求，祇手指屈伸、竟同兒戲，殊爲可惜。須知「教相」所以開行者之慧眼，「事相」所以發學人之行足。二者不能偏廢，不可不知。

口傳密授

真言宗行法，應由阿闍梨（軌範師）選定學人之堪承教法者，口傳面授。至於言說布教，書本流通，僅示綱要而已。

三、秘密

秘者，秘奧。密者，隱密。總而言之，秘密者，顯露的對待語也。真言秘教，乃如來所說自心內證法門之真實教，所演者乃金剛三密之宗要，語通世間出世間，其意義重重，隱而不露。弘法大師之《辯顯密二教論》，解釋衆生秘密，與如來秘密如下：

衆生秘密與如來秘密

衆生秘密者，衆生無明妄想，累世積習，對於如來法身之身、語、意三無盡境界，藉大悲力之所示現，竟蒙昧不知。此皆由衆生慧眼閉塞之故。譬如日輪輝耀，盲者不得而見。雷霆乍驚，聾者不

得而聞。此乃衆生之秘密也。如來秘密者，如來所說自心內證之法門，本可生起大用，但倘受者不應根機，則無益反害。譬如銛利刀劍，無知小兒得之，則不特傷己，亦可殺人。故如來大悲，暫時隱藏，斯乃如來之秘密也。

但所謂秘密者，並不是永恆的秘密。須知衆生藉如來加持之力，能使多生積習之煩惱蓋障，頓然消除。由此而心光明朗，慧眼洞開，對於無上秘密曼荼羅風光，亦可照見。更進而積功累德，努力修行，終至消除三毒之覆蓋，而登身、口、意，三無盡莊嚴之寶所。轉固執實我之凡夫，而證見本來具足之佛德。至此，又何秘密之可言？至於如何洞開三密之秘鍵，具詳本宗各聖典。

四、本宗之聖典

弘仁十四年（西紀八二三年）十月十日，弘法大師製定真言宗徒學習之規模。以《真言宗所學經律論目錄》，上進朝廷，此即現今簡稱之《三學錄》是也。實一百八十八部，四百五十六卷。而大正新修大藏經中，秘密部之經軌達六百一十七部，九百六十三卷之多。但本宗正所依之聖典，有《大日經》及《金剛頂經》。即一般所稱兩部大經是也。

《大日經》

具云《大毗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弘法大師《大日經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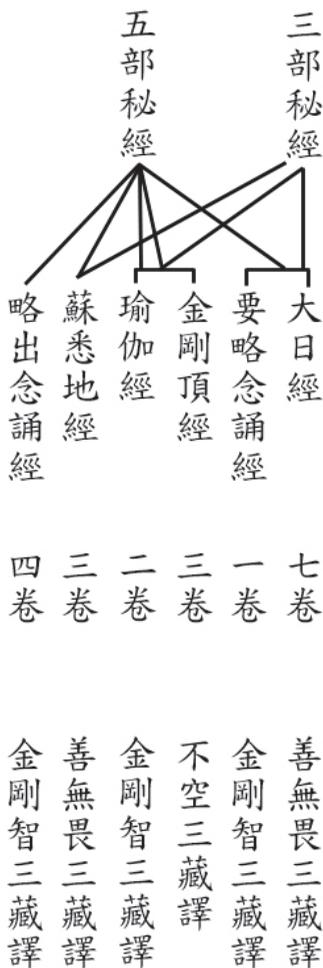
題》云：「此經總有三本：一、法爾常恆本，諸佛曼荼羅是也。二、分流廣本，龍猛所傳十萬頌經是也。三、略本，有三千餘頌」。現時流布之《大日經》乃善無畏三藏於唐開元十二年（西紀七二四年）至開元十三年頃，所譯三千餘頌之略本，共七軸三十六品。其後善無畏三藏記憶十萬頌之廣本，而以其所譯之略本爲基礎，加以講述，由一行阿闍梨筆記之，遂成二十卷。題之曰：《大毗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疏》。全七卷講譯，前六卷三十一品註書。東密對於此疏，一脈相承。其住心品之疏，謂之「口疏」。具緣品以下之疏，謂之「奧疏」。皆事教二相之根本寶典也。此經卷七有供養次第法之註書，乃新羅僧不思議法師聞善無畏三藏之口說而作。世稱「不思議疏」。而二十卷之疏則世稱「大疏」云。

《金剛頂經》

「義訣」分「金剛頂經」爲法爾常恆本，塔內安置之無量頌本，分流之廣本，四千頌之略本。此乃金剛頂經之四種不同本也。現行之金剛頂經，乃第四種略本之節譯。如金剛智三藏於開元十一年（西紀七二三年）所譯「金剛頂瑜伽中略出念誦經」四卷，及不空三藏於天寶十二年（西紀七五三年）所譯「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三卷。皆真言密教肝心之經典也。

三部秘經與五部秘經

真言宗有所謂「三部秘經」與「五部秘經」者。列表如次：



真言宗有此三部五部秘經，猶淨土宗之有三經也。

民國丁福保編著《佛學大辭典》記載：

【三部秘經】：（名數）一、大日經，具名大毗盧遮那神變加持經，七卷，善無畏譯。二、金剛頂經，具名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三卷，不空譯。三、蘇悉地經，具名蘇悉地羯羅經，三卷，善無畏譯。大日經明胎藏界之法。金剛頂經明金剛界之法。蘇悉地經明蘇悉地法。蘇悉地譯曰妙成就，明成就所作胎金合行之法，於台密最為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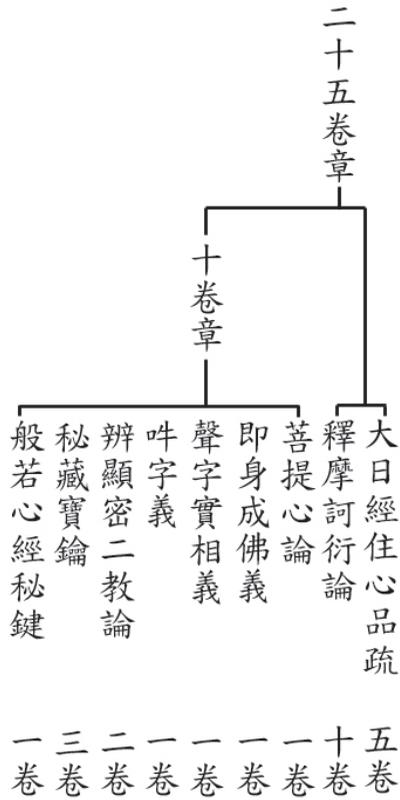
【五部秘經】：（名數）密宗所依之五部經典也。或於大日經，金剛頂經，蘇悉地經，瑜祇經，加要略念誦經為五部。或於以上四部加菩提場經為五部。

雜部密教

本宗乃大日如來所說密教，稱爲純密。至於釋尊所說顯教，亦雜有密教在內，稱爲雜密。此等雜部密教之法門所結集的經典，如預知良辰吉日之「宿曜經」，祈願國土安穩四海寧謐之「仁王經」，及「守護國界主陀羅尼經」等屬之。弘法大師「三學錄」，將經藏分爲金剛頂宗經，胎藏宗經，雜部真言經。其雜部真言經，竟收載六十三部之多。

十卷章及二十五卷章

弘法大師據如上經典撰述數十部章疏，所謂十卷章，及二十五卷章，爲後世之所稱道。列表如次：



以上皆弘法大師所撰之章疏。

理趣經及秘藏記

本宗最多誦讀之經典，迨為不空三藏所譯之「般若理趣經」一卷，及惠果和尚口說，弘法大師筆錄之「秘藏記」一卷。皆屬重要

之寶冊。前者果位之大日如來智身，住於因位之金剛薩埵三昧，以說五秘密（金剛薩埵、慾、觸、愛、慢）之內證境界。明迷相之一切衆生，具足五智。後者則凡事相、教相之種種事項，加以解說。

修學之順序

以上各經典，凡欲知曉真言宗者，非加以研究不可。學者先讀「大日經」之「住心品」，以示教相之初步，次則讀「具緣品」，以知事相之次第。所謂先學教相，後習事相是也。須知如斯教相，乃三位祖師之所提撕，而本宗之真理趣，又爲弘法大師詳盡發揮。「釋摩訶衍論」，乃至「大日經疏」，弘法大師已將經論深義疏釋清楚。學者宜先以「十卷章」爲開始研究之目標，次則「釋摩訶衍論」，再次則「大日經疏」，更進而「五部秘經」。然後進而探求

野澤流諸派事相之秘奧，此乃學者基礎也。

五、本宗之判教

所謂宗派者，乃該宗派所占的獨立地位，以宣示該宗派獨特的見解，斯實爲必要之舉，並非以立門戶引門諍爲目的也。中國、日本之佛教各宗，皆係試圖顯明自己之立腳點，將佛之一代教義，分類整理，並對之作一種批判，此即佛教諸宗派祖師之判教論所由發。

大師以前之顯密思想

本宗由弘法大師判教，旗幟原極鮮明。但弘法大師之前，其在

中國之祖師，如龍猛菩薩、不空三藏、善無畏三藏以次，既無判教的人，又並無判教之說。其顯教之祖師，則立三乘教之說，而對密教之《大日經》及《金剛頂經》，則列入大乘諸經中，以秘密教稱之。所謂三乘教，乃指對一乘教而言，如果華嚴，天台兩宗，列入一乘教，則弘法大師別立之真言密教，自然可以相容。

大師之判釋

因此，弘法大師所著作之《辯顯密二教論》二卷，對佛教的顯教與密教，釐然大別。所謂密教者，限指真言宗。其他佛教各宗，則屬之於顯教。此可概括的豎立顯密二教之不同立場，並顯明此顯密二教之特徵。弘法大師所著之《十住心論》十卷，及《秘藏寶鑰》三卷，乃述出人類宗教心上趨進過程的十種區分。當其時，

所存在之一切宗教，及道德思想，不祇佛教各宗，連儒教、道教、印度思想，均加以網羅，裁定其地位，作一大判釋。最後，就人類之宗教心理終極的傾向，以真言密教爲大乘佛教中最勝宗教，作微細的闡明。前者謂之橫的判教，後者謂之豎的判教。

六、顯教與密教

弘法大師立教開宗之最大用意，爲將顯密二教，嚴加判別，使學者不至迷其歸趨。大師以釋尊所說教法，判爲顯教；顯教以外，更樹密教幢旗。如斯判別顯密，所謂橫的判教也。釋尊所說：如法相、三論、天台、華嚴四家大乘之顯教，可以概括之。而真言密教，則直與顯教比較對辯。此大師《辯顯密二教論》之骨子概說。

一、能說之佛身

弘法大師《辯顯密二教論》開卷第一，即曰：「夫佛有三身，教則二種。應化開說，名曰顯教。言顯略逗機。法佛談話，謂之密藏。言秘奧實說。顯教契經，部有百億。藏則有一十、五十一之差。言乘則有一、二、三、四、五之別。談行六度爲宗，告成三大爲限。是則大聖分明，說其所由。若據秘藏，金剛頂經說：如來變化身，爲地前菩薩、及二乘、凡夫等說，三乘教法，他受用身爲地上菩薩說。顯一乘等，並是顯教也。自性受用佛，自受法樂，故與自眷屬各說三密門，謂之密教。此三密門者。所謂如來內證智境界也。等覺十地，不能入室，何況二乘凡夫，誰能昇堂？故地論釋論稱其離機根，唯識中觀，歎言斷心滅。如是絕離，並約因位談，非

謂果人也」。余全錄此段文，擬引學者興趣，延請博通各宗之大善知識，詳加講說。余爲眞言宗弟子，應避賣花讚花香之嫌也。

約略言之、弘法大師謂佛有法身、報身、應身、三身之不同，報身、應身，逗衆生之根機，而說方便之顯教。但法身所直超越根機，即將衆生納入法身如來自性證得眞實具體活動的境界。故謂之密教。前者是耳聞教化而開悟，後者是循設計的方法，用心力證得之最高理想，前者能說之佛身是報身、應身。後者能說之佛身、是法身，即大日如來是也。

二、所說之教法

顯教諸宗的教法，皆是就生死迷界（因分）而說的，其於悟界

（果分）之風光，全不說出。所謂言語道斷，心行處滅是也。果分不可說，法身不可思議，人皆知之，但學者對宗教向上趨進之強烈要求，豈能就此而止？必也，對此絕對的境地，離言說的世界，乃至如何到達的生活行爲本質，發生無限的嚮往。於此真言密教，則直以果分作立腳地，俾學者直至其地，領受果分之風光，獲自證之法樂。故弘法大師主張：以真言密教爲最優良之法門也。

三、成佛之遲速

顯教之修行者，要歷盡多世生死，經三大無數劫（即無限長時間），積無數之難行苦行，方能逐漸一一滅除煩惱，以完成其修行者的人格。但真言密教之修行者，藉三密不思議的加持力，得成就其一點一滴的願望，即憑現在父母所生血肉之身，而達到成佛的最

大願望。此弘法大師所持成佛之理論，及修行之方法，其意特強調真言密教所存之特質。欲更詳求義蘊，請讀弘法大師所著之《即身成佛義》一卷。

四、教益之勝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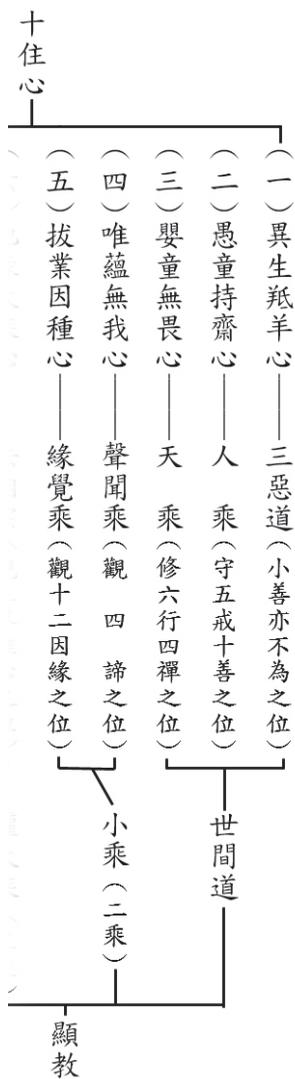
弘法大師引《六波羅密經》下卷，謂：對真言陀羅尼法門，能一生信念者，設使犯重罪，亦能銷滅，且對解脫生死，能究竟悟得。皆因三密加持之法門，其力甚強，故能成就甚深功德。此點實為顯教所不及。弘法大師在其所著《梵網經開題》及《性靈集》第十，皆開示真言密教之教益，超越餘教。

弘法大師之顯密思想，繼承之者有興教大師，覺鑿上人。上人

所著《五輪九字明秘密釋》，《顯密不同章》，《顯密不同頌》，皆於此方面細為闡釋者也。

七、十住心

弘法大師於天長年中（西紀八二四—八三三），著《十住心論》十卷，於是建立顯密二教橫的判教。表示如下：



十住心



十住心之宗趣

此十住心法門，就其所顯示的義趣，古來所說，皆謂修行者的淨菩提心，向上轉趨，展開十種階段的歷程。《大日經》中，「如實知自心」一句。弘法大師蓋就如實知自心的種種相狀，淺深之次第，建立體系。但一面觀「如實知自心」的次第轉昇，亦必須將宗教道德逐一包容，而加以教義上優劣差別的批判。弘法大師《十住

心論》第十，對「如實知自心」一句的解釋云：「此是一句含無量義，豎顯十重之淺深，橫示塵數之廣多。」又此《十住心論》第一云：「今依此經（《大日經》）顯真言行者住心次第，顯密二教差別，亦在此中」。可見一般人類之實際生活，自我發現對宗教向上心的順序，而同時亦可測定顯密諸教之勝劣淺深，作為判教之用焉。

八、十住心之大要

十住心之解釋，其說甚繁。今以弘法大師之《秘藏寶鑰》為基礎，以概觀各住心之思想內容，而作九顯一密之對辯。表示如下：

弘法大師最初建立十住心之名稱，隨即附以極簡單的說明。

- 第一異生羝羊心：「凡夫狂醉，不悟吾非。但念淫食，如彼羝羊」。
- 第二愚童持齋心：「由外因緣，忽思節食。施心萌動，如穀遇緣」。
- 第三嬰童無畏心：「外道生天，暫得蘇息。如彼嬰兒，犢子隨母」。
- 第四唯蘊無我心：「唯解法有，我人皆遮。羊車三藏，悉攝此句」。
- 第五拔業因種心：「修身十二，無明拔種。業生已除，無言得果」。
- 第六他緣大乘心：「無緣起悲，大悲初發。幻影觀心，唯識遮境」。
- 第七覺心不生心：「八不絕戲，一念觀空。心源空寂，無相安樂」。
- 第八如實一道心：「一如本淨，境智俱融，知此心性，號曰遮那」。
- 第九極無自性心：「水無自性，遇風即波，法界非寂，蒙警忽進」。

第十秘密莊嚴心：「顯藥拂塵，真言開庫！秘寶忽陳，萬德即證！」

淺釋如下：

第一 異生羝羊心

異生者，一類衆生，由於業報，生而相貌狀態，異乎人類，故名。羝羊者，牡羊也。祇識食與生殖，並無道德上或宗教上的覺醒，純依賴本能的生活，此種單一的精神狀態，歸入第一住心。倘人類而住於此心，則急切的道德救濟，及宗教救濟，實爲必要！

第二 愚童持齋心

愚童者，凡夫之一類，但能善自反省，善自尊重，遠離奢侈，明瞭節食旨趣，因節約而存有餘物資，則聽善友之誘導，向他人施

與。此種對一切衆生所發之同情心，歸入第二住心。此即提倡人道的孔子儒教的階段也。

第三嬰童無畏心

嬰童與愚童，同屬凡夫。無畏者，離怖畏之謂。此類凡夫，對做人之道，已普遍明瞭，但未感滿足。故更上進一段，以求宗教在其心靈上之安慰。彼等深信死後可以生天，故對於死無所怖畏。印度的婆羅門教，中國的老子學說，及道教，皆屬此階段。

（以上爲世間三住心）

第四唯蘊無我心

此一階段，乃初聞佛法，明瞭一切因緣，不外乃物質原素（色蘊），及精神要素（受想行識四蘊），集合而成。倘人之所以爲人，亦是此五個假和合物《五蘊法》因緣所成，則可以悟出人的身體與心靈，實際上並無固定的個體。導致此一住心者，乃聲聞乘之階段。

第五拔業因種心

對於人世間苦的根本，窮追探索，而發現「無明」。此無明乃一切煩惱之所生。煩惱一生，隨即造業，此業乃招致生死苦果。如是了了覺知，則做成人世間苦惱根本原因的無明種子，不能不切志去拔除之。住此一心者，則緣覺乘之階段也。

第六他緣大乘心

他緣者，與無緣同一意味。絕不考慮其緣故，祇住於同體大悲之中，對一切人類不分彼此，廣施救濟。此即生大乘菩薩心之狀態，此乃法相大乘教之階段也。

第七覺心不生心

覺心不生者，應解釋為覺悟了，心本不生這件事。自心實相，本來是不生不滅。所謂不生、不滅、不斷、不常、不一、不異、不去、不來。徹悟此八不正觀者，乃此第七住心的精神狀態，此乃三論宗之階段。

第八一道無為心

所謂一道者，一切衆生之自心中，原具本來清淨的妙理。無爲者，離造作之謂也。凡有造作，必生對立，離於對立，安住於一道的絕對境界。如斯乃在第八住心的精神狀態，強調一如一道的天台山智者大師之階段也。

第九極無自性心

徹悟一切法常常生起轉變，固定的自性，了無可得。諸法的根源，就在法性的緣起。在此第九住心，即說性起法門的華嚴宗之階段也。

第十秘密莊嚴心

身、口、意之三密妙行，是我們心中本來潛在之秘密莊嚴曼荼

羅的開顯。在此精神狀態，乃第十住心真言密教當位。弘法大師之宗教的極致也。

（以上第四至第十爲出世間住心）

建立的正意

以上九顯一密的十住心判釋，乃對他宗宣示真言密教的地位，及其宗門之活動也。亦所以顯示出人間生活進步發展的次第情形。前九個階段中，第九住心，乃必然階梯。各個住心淺深不同，但終極至於洞開秘密眼，以體驗宇宙的神秘。如是，必需活用大日如來所開示的秘密妙法，順序修行，此乃人類對宗教向上進展心的當然步驟。《十住心論》第三云：「若解真言實義，則若天若人，若鬼

畜等法門，皆是秘密佛乘。」弘法大師所述之深意，不可不察也。

九、三大

上述橫豎之判教，首先說明真言宗在佛教諸宗中所佔之位置。其次隨之而發生之問題，乃是如何追索真言密教思想的內容。所謂密教思想，乃弘法大師真言密教之中心點，「即身成佛」是也。弘法大師，建立其即身成佛教義，以三大之理說明之。故三大之理，乃本宗教義之根源。

即身成佛之原理

三大者，體大、相大、用大也。體、相、用，乃一般存在論哲

學所包含之範疇。斯語始見於《大乘起信論》。弘法大師以華嚴思想，解釋其義。即作為《釋摩訶衍論》之三大思想基礎，而組織成三大圓融論，成為真言密宗。體則成六大「地、水、火、風、空、識」，相則成四曼「大、三、法、羯」，用則成三密「身、口、意」。但仍然此體、相、用、三者，圓融無礙，以示衆生與佛本來不二之道理。由此可知：我雖凡夫之身，亦大有成佛之可能，其理甚明也。

十、六大體大

所謂六大者，即指地、水、火、風、空、識、六種而言。前五大，物質的元素，第六識大，精神的總稱。顯教以抽象的「真如」

稱諸法之體，真言密宗，則以此六大爲不生不滅體，遍於六凡（地獄、餓鬼、畜生、修羅、人、天）。四聖（聲聞、緣覺、菩薩、佛）之十法界。大至無邊，廣週沙界，皆是六大之所成。

顯教之六大說

五大之中，地、水、火、風、四大是宇宙萬有的本質，早在古代之 GRAECIA（ギンシヤ，今希臘）及印度之婆羅門，已有是說。及至原始佛教經典，亦說地、水、火、風、空、識六種。小乘論部，稱之爲士夫之六界。主要是說明構成人體要素的原質。

六大體大說乃弘法大師的創見

弘法大師在真言密宗的教義上，高唱六大緣起說。弘法大師在

其所著《即身成佛義》，對於六大之說明，列舉《兩部大經》，多所引證，以明其義。可知六大體大之說，實弘法大師之創見。

法爾之六大及隨緣之六大

六大有法爾之六大，與隨緣之六大二種。初，法爾之六大，乃能造之六大。所謂六德性是也。六德性者，即謂堅、濕、煖、動、無礙、了知。如是六德性，乃諸法自然具足的本性。我們可以憑藉五官感覺而能認知。其次，隨緣之六大，指地、水、火、風、空、識、所構成之六界而言。此乃所造之六大。能造之六大，與所造之六大，相對而言。所造之六大，乃現實上的認知，而能造之六大，則是訴諸五官的感覺，而加以捕捉。能造之六大，乃本體方面設定之六大。所造之六大，乃現象方面之六大。但並非謂二者完全分別

不同，實乃一六大而分兩方面去說明之而已。法爾之六大，亦即隨緣之六大。弘法大師所著《即身成佛義》有云：「雖有能所，二生都絕。能所法爾道理，有所造作？能所等名，皆是密號。執常途淺略義，不可作種種戲論」！讀者應領悟其深意。

能造（法爾）所造（隨緣）等名稱，應視為說明絕對法爾之體相的秘密符號。不能與母胎（能生）及兒子（所生）之場合比較。如以此淺近之理譬喻之者，即是落於戲論。稍佳之譬喻，應為日月（體大）及光明（相大、用大）。然仍含前後次第，至於真言密教之能所，雖名能所，但超越能所，決無本末始終之區別，此不可不注意也。

六大所表之旨趣

如上六大所表之旨趣爲根？乃說明在世界觀觀點上，「現象即實在」是也。但單就世界觀觀點，佛教學者必不能滿足，應有更深入的追探。於是體驗到宗教上，「聖凡不二」的奧理。由是提出作爲根據的理論。其旨趣相同，但表現法不同。眞言密宗，胎藏之理世界，金剛之智世界，兩者二而不一，即此理論之根據也。

五輪塔婆

眞言密宗之塔婆，在其五輪表面的各個位置，書寫法（キヤ，空），訶（カ，風），羅（ラ，火），縛（ヴァ，水），阿（ア，地），五字。在裡面則書鏤（バン）字，此塔婆者，六大之所表現

也。此五輪塔婆，又稱爲法界塔婆，乃表示全宇宙的整體。並非單指六大。興教大師曾指出，一基於五輪塔婆，則六大之法身完全象徵，此不可不知也。

十一、四曼相大

四曼者，通稱四種曼荼羅。此語見於不空三藏所譯《理趣經釋》。弘法大師更將四曼荼羅義，擴大詳說。所以對於本體方面，可以考察前章六大的說明，對於現象方面，則考察本章四種曼荼羅的分類。即大曼荼羅，三昧耶曼荼羅，法曼荼羅，羯磨曼荼羅是也。曼荼羅梵語，意即「圓輪具足」。雖分四種，但個個含藏宇宙間功德，並無少欠。

大曼荼羅。大者，廣大之義，指形相的總體。三昧耶梵語，意即「本誓」。顯示形相本來的特質。譬如商人手持的算盤，此即表示商人特質的物也。法曼荼羅。所以明法之生起，顯示事的意義，而令人知覺之謂。譬如世間之有教師，此即表示諸法顯揚的意義也。羯磨曼荼羅。羯磨者梵語，意即「作業」，顯示形相的活動。譬如世間之運動家，此即顯示人類活潑的形相。總之凡一物以上，必有「總相」、「特質」、「意義」、「作業」，此乃四曼相大的簡釋也。

若就具體的密教行儀上立場而說明之，則有如下述：

大曼荼羅

初、大曼荼羅者，乃指一一佛一一菩薩相好具足之身，繪畫尊像集會之圖而言。亦廣而包括十法界一切有情，切屬此大曼荼羅。

三昧耶曼荼羅

次、三昧耶曼荼羅者，一一佛一一菩薩，其手中所持之刀劍、輪寶、及金剛杵、蓮華等，一切器具。乃至其手指所結之印契，廣而包括山川、草木、國土、均屬此三昧耶曼荼羅。

法曼荼羅

復次、法曼荼羅者，一一佛一一菩薩之種子真言，指各尊之種子梵字，在曼荼羅本位上所書寫之圖而言。廣而包括一切經典、文義，乃至十法界一切有情之語言、文字，均屬此法曼荼羅。

羯磨曼荼羅

最後，羯磨曼荼羅者，一一佛一一菩薩垂手舉足，取捨屈伸，所有動作之相狀。不特圖繪爲然，即土木金石之類，所造諸尊形像，多軀集會，以顯示立體的活動事業。廣而包括十法界一切有情之行、住、坐、臥、種種威儀，均屬此羯磨曼荼羅。

十二、三密用大

所謂三密者，身密、口密、意密也。須知此身密、口密、意密，於上述的體大及相大上，必然有存在的業用。宇宙萬有，一切作用，不出此身口意三種之範圍。故有佛界之三密，及有衆生界之

三密。但佛界之三密，理想的三密也。如來身、口、意、之三種作用，微妙不可思議，凡夫不能容易測知，故稱之爲三「密」。至於衆生界，則佛法之三密與衆生界之三密祇是原來所作妄想戲論的三種業力作用，故稱之爲三「業」。然在真言密教之觀點，如來與衆生，本質上一體平等。故如來三密，其衆生三業，亦平等平等。衆生不過在迷，錯誤運用身、口、意，以致如來之三密，不能顯現而已。故實踐上的三密，殊屬必要。

實踐上之三密

實踐上之三密者，即親證佛界理想上之三密也。如來以大慈悲，藉諸經軌中，宣示諸尊之印契（身體）、真言（言相）、觀念（心德）等軌範。行者依軌修持，即可將衆生界自己的三業淨化，

而證得如來三密妙行。即是手結印契，口唱真言，心則憶念如來。

加持感應

如是修持，乃衆生與如來彼此間融會吻合，由此即可發生加持的作用。而感應隨之矣。何謂加？如來之力，加之於行者上謂之「加」，亦即「應」也。何謂持？行者自己之力，與如來所加之力同化，謂之「持」，亦即「感」也。譬如天上之明月，影落水中，不能妄謂月已下來，居於水內也；水中月影，反映明月，不能妄謂水飛天上，捉得此月也，須知月之與水，實爲感應道交，彼此一體。衆生三業，如來三密，加持感應。衆生之日常行爲、言語、思想、則自然而成爲如來之三密活動。此實爲我們所感到的如來無限之絕對力量。我們本身微弱有限的力量，由此一變而發展爲無限

的大威力，此乃「加持感應」一語的最明白解釋。我們應知：真言密教特色，重在實踐。故我們深信我們日常一言一行，真與無限大的宇宙，互相感應。日常生活，必能成爲正直強大無疑。

十三、本宗之教主

教主大日如來稱號之由來。本宗之教主，稱爲大日如來。大日如來的梵名，爲摩訶（マカ，大）毗盧遮那（ビルシヤナ，遍照）怛他揭多（タタギヤタ，如來）。「摩訶毗盧遮那」稱爲大日之理由，在善無畏三藏《大日經疏》第一，已說明之。據謂如來具有「除暗遍明」、「能成衆務」、及「光無生滅」之三種功德。世間太陽，當然能照遍黑暗，煦育萬物，常恆光明，各點與如來相似，

故以之譬喻如來，稱之爲大日。實則此中仍有區別，因大日如來之大光明，乃無限之絕對光明，世間太陽之光明，不能相比。故「大」之一字，應加詳釋。弘法大師《大日經開題》：謂此「大」字應就「大」、「多」、「勝」、三義解釋之。

除暗遍明

初、除暗遍明。表明大日如來大智之功德，其智慧之光明，無內外、方所、晝夜之分、普照十法界，消除一切衆生之種種迷妄。

能成眾務

次、能成眾務。表明大日如來大悲之功德，其慈悲之光明，遍照衆生，令其種種善根，萌芽開發。世間出世間善業，皆得成就。

光無生滅

末，光無生滅。表明大日如來大定之功德，其定力之光明，遍照衆生，令其永不落迷悟，同異，增減之二邊。永遠在萬有之上光輝照耀。

以上之三義，在大日如來之立場上，係貫徹三世，有無量壽的時間性，又遍滿十方世界，有無礙光的空間性。其慈悲廣大無邊，常恆化益一切衆生。

大日如來與釋迦世尊之關係

一切佛教，皆從釋尊開始。真言密教教主大日如來，與釋尊之關係，似有說明之必要。古來有同別兩說，今依《付法傳》第一

云：「是故甘露一味，逐器而殊色。摩尼（珠）一相，隨色而分影。能說之心，轉則平等，所潤之意，解則千殊。一、三、五、乘，源一派別。法、報、應化、體同用異」。此弘法大師之提撕，說明大日之與釋尊，祇是「內證」與「外用」之相異而已。

十四、曼荼羅之名義

曼荼羅舊譯爲「壇」，指「方壇」或「圓壇」而言。印度作壇之法，積土使表面平坦，上以大白牛糞塗固，七日作壇，嚴肅周到，在其表面描繪佛身，如法禮讚，布置圖繪器物，莊嚴壇所。今新譯「圓輪具足」，乃曼荼羅本質上的意譯，表明一切衆生本有之淨菩提心，具足佛之功德，並無少欠。故在壁上或絹上或紙上，圖

繪佛菩薩一定之式樣，而稱之爲曼荼羅。所以一般通稱之曼荼羅，乃指圖畫之曼荼羅而言。在衆生自心實相中，大日如來，緣觸機應，分身無數，出現於十方世界，此乃如來萬德中之一德尊身，緣顯現，決不是存有有些微多神教的意義。因所顯現的尊身，祇是如來一德之無盡加持身而已。所以曼荼羅，是以大日如來爲中心的組織湊合。弘法大師《吽字義》云：「塵刹海會，即是我寶」。此說明凡夫之淨菩提心中，完全具足一切功德，有如曼荼羅圖上所顯現。

兩部曼荼羅

此等圖繪所表現之曼荼羅，真言密宗最爲尊重。對兩部曼荼羅廣施禮拜。所謂兩部者，即金剛界曼荼羅，與胎藏法曼荼羅也。象

徵理念之世界者，胎藏法曼荼羅是也。表現自覺之境地者，金剛界曼荼羅是也。若分別言之，金剛界曼荼羅者，就佛邊而顯如來之智德，此是智曼荼羅，亦名果曼荼羅，亦名修生曼荼羅。至於胎藏法曼荼羅，就衆生邊而示理德，此是理曼荼羅，亦名因曼荼羅，亦名本有曼荼羅。因其各個立場不同，故分爲二樣。實則二而一，一而二，兩者一體也。試觀曼荼羅圖繪，象徵智的金剛界曼荼羅，以月輪爲主，蓮華居於月輪之中。象徵理之胎藏法曼荼羅，以蓮華爲主，月輪居於蓮華之上。月輪中之蓮華者，智中之理也。是乃心即色之義。蓮花上之月輪者，理中之智也。是乃色即心之義。金剛、胎藏，若理、若智，融合不二。不過於其上，顯示一表一裏。金剛胎藏兩部，二而不二，不二而二，斯乃真言密宗之根本義也，讀者宜深切思之。

金剛界之名義

因此之故，金剛界稱爲智曼荼羅；胎藏法稱爲理曼荼羅。金剛界三字，譯自梵語：「𑖀日囉（バザラ，金剛）馱都（ダト，界）」。金剛指金剛杵，其自體極爲堅牢，乃古代印度之銳利武器，堪以摧破怨敵。以喻如來之智慧，其體性堅固不可壞，能打破一切煩惱，蓋以世間之金剛杵，喻如金剛之堅固之佛智也。

胎藏法之名義

次胎藏法者，譯自梵語「𑖀𑖀𑖀（ギヤラバ，胎）俱舍（クシヤ，藏）達磨（タラマ，法）。人們常常以胎藏界與金剛界對稱，但胎藏稱「界」，殊非正當的稱謂。胎藏者，喻世間之母胎內，居

有嬰兒，必要保護覆育，以得長養。世間凡夫之肉體，實乃如來一切功德所藏。必須攝持之，生養之，一如母之護胎兒也。

現圖曼荼羅

以上乃曼荼羅種類之解釋，其如何安立座位，分供尊數，則應研究現圖曼荼羅。此現圖曼荼羅，乃唐惠果和尚，特為弘法大師，請畫工作依惠果和尚之設計，而繪成者也。下章分就兩部曼荼羅之現圖組織及其內容，述明簡要。

十五、金剛界曼荼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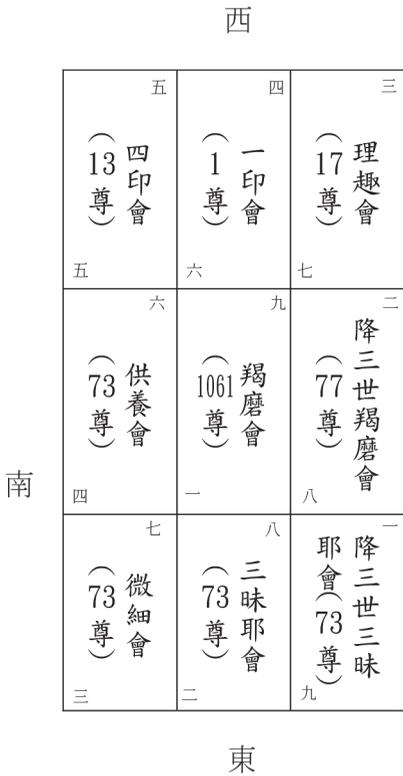
金剛界曼荼羅者，《金剛頂經》之所詳述。所謂金剛界九會之

組織是也。會者，與曼荼羅同義之名辭。古來稱曼荼羅為會，蓋古者意譯，今則音譯也。

凡在覺悟位，有向衆生教化之責任者，為向下門。凡行者修行轉昇佛果者，為向上門。如此二種意義，初者乃就佛邊而說明，次者則就行者邊而說明者也。

今將金剛界九會之現圖，略示如下：

金剛界九會圖



左下方一二三→
乃下轉門
從果向因

右上方一二三→
乃上轉門
從因至果

上乃金剛界九會之界圖，以便讀者閱讀而已。如欲瞻仰金剛界現圖曼荼羅，非親詣真言宗道場，祈求親見不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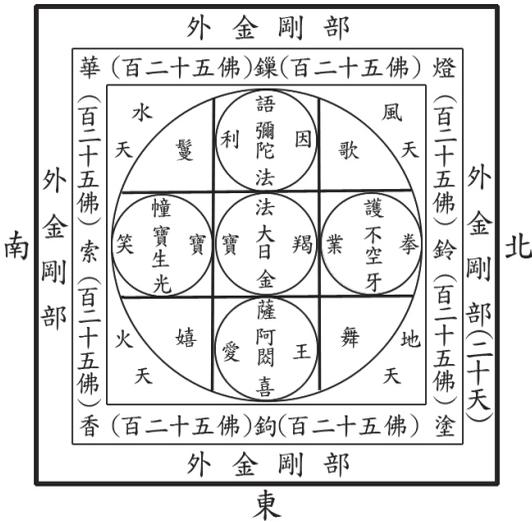
一、羯磨會

羯磨會，又稱成身會，又稱根本會。所謂羯磨者，梵語「事業」之意。如來智慧之發現，及表達其與衆生之作用是也，此乃就向下門而言。至成身會者，行者五相、三密之妙行，終得成就佛身之意，則就向上門而言。此會乃大日如來智慧之開示，是乃金剛界曼荼羅中心之根本會也。第二以下諸會，乃表示其總體。三十七尊色相莊嚴之曼荼羅，與大日如來所具之大曼荼羅及三、法、羯之三種曼荼羅，皆同時具足。

如前所述之羯磨會，實乃九會之根本會也。阿闍梨（軌範師）付法於弟子，引其入灌頂道場，授弟子以洞開心眼之法，俾其得見曼荼羅，即是開發其心中本來具有無盡莊嚴之曼荼羅。由是而喚起「我即佛」之自覺，親證自身即佛身，則自身之行業，亦即佛之行業，從此生紹隆佛種之作用。此等組織之內容，於下圖示出，并就中加以解說。

羯磨會之圖如下：

羯磨會之圖
西



上曼荼羅圖五個月輪，表五解脫輪。其中央之輪，金剛界大日如來爲中尊，其四方之各尊，東（前）南（右）西（後）北（左）次第，表發心、修行、菩提、涅槃、之四次第。金、寶、法、羯、之四女身菩薩，乃大日如來之四親近。其四佛者，乃示現供養大日如來者也。東方之月輪，以阿閼如來爲中尊，其四方前、右、左、後、之次第，乃薩、王、愛、喜、四親近菩薩，一如世間親近者之配列。南方之月輪，以寶生如來爲中尊，同樣次第，配列寶、光、幢、笑、四親近菩薩。西方之月輪，以阿彌陀如來爲中尊，四方則配列法、利、因、語、四親近菩薩。北方之月輪，以不空成就爲中尊，四方則有業、護、牙、拳、之四親近男身菩薩。如是四方之四親近，乃慧門之十六大菩薩。大金剛輪內四隅之尊，爲嬉（東南）、鬘（西南）、歌（西北）、舞（東北）之內四供養的菩薩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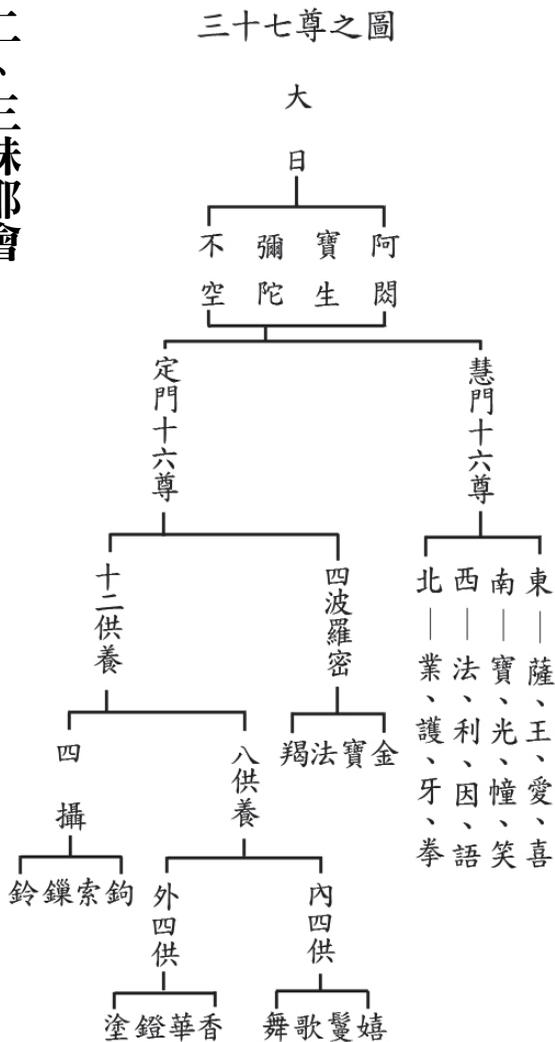
女使。第一重四方四隅之尊，爲香（東南）、華（西南）、燈（西北）、塗（東北）之外四供養的菩薩天女使，皆供養大日如來四佛之所示現。又四方月輪接近之尊、爲鉤（東）、索（南）、鎖（西）、鈴（北）之四攝智菩薩天女使。皆所以表示大日如來出四門，引入一切衆生至理想智曼荼羅之世界的過程，及法身如來化他功德之象徵。以上四波羅蜜、八供、四攝之天女，乃定門之十六大菩薩。而圖繪男女二身者，所以表示金剛界曼荼羅，智慧之中，而具足定德，所謂定慧不二者是矣。此定慧二門，共三十二尊，加五佛而爲三十七尊，乃金剛界之根本諸尊，亦大日如來智德之開顯也。

表示如下：

種曼荼羅的開衍。羯磨會中，諸佛菩薩，由化他門出，以示發自各

二、三昧耶會

由此三昧耶會起，以至供養會止，皆是羯磨會曼荼羅所具之三



自的悲願，引攝衆生之相。其各自悲願之象徵，即其本誓之三味耶。如多寶塔、金剛杵、寶珠、等以顯示其各各之羯磨。四曼之中，三味耶曼荼羅，足以當之。

三、微細會

此會顯示覺悟之智慧，甚爲微細，非肉眼所能得見。宇宙萬物之體性，皆在大日如來微細智慧之中。行者一心專注此繪畫之曼荼羅諸尊，則覺悟之智慧，雖極微細，亦可憑藉諸尊本誓之力，一一開顯。四曼之中，法曼荼羅足以當之。

四、供養會

此會諸尊，高捧其自己本誓之三味耶形，以向心王大日如來，

及四佛供養。而諸尊又互相供養。行者一心專注此繪畫之曼荼羅，可覺悟諸尊皆依其本誓，住化他門，行方便行的供養事業。如是亦體驗出行者修煉的本旨。四曼之中，羯磨曼荼羅足以當之。

五、四印會

以上羯磨會、三昧耶會、微細會、供養會之四會，乃顯示四曼之別德。今者同所安置於四曼，以顯各各不離之義，乃此四印會是也。四印者，四智印，攝四曼之意。

六、一印會

一印者，智拳印也。曼荼羅有大、三、法、羯四種區分，此不過大日如來法身的世界，向四方面的開示。但通皆歸入法身之大日

如來一體。是以此會繪畫大日如來一尊，結智拳印，而稱此會爲一印會也。

七、理趣會

理趣會者，一印會之大日如來，發揮化他的大悲弘願，對人間的正確，而佛格化，入金剛薩埵三昧，演說正法之相也。理趣者，理、即真理，離於迷妄之謂。衆生日常生活，其現前之境界，所生起的慾、觸、愛、慢、四種煩惱，實際是無上之菩提。此乃真理趣的最赤裸裸表現。

八、降三世羯磨會

此會顯示大自在天，對於剛強難化之衆生，慈悲濟度，示入降

三世明王憤怒三昧之相。降三世明王，折伏貪、瞋、痴、三毒之煩惱，此乃現大悲至極之方便身。

九、降三世三昧耶會

入明王之三昧，已於上一會（前第八會）示現明王暴惡憤惡之身，今會乃示顯明王之三昧耶形——弓、箭，所以憑大悲之本誓，遍及世界也。

三輪身

如此以上九會，乃大日如來一身之上，就三輪而建立曼荼羅也。該攝大日如來所具之自性輪身、正法輪身、教令輪身、三德。由羯磨會至一印會之前六會，大日如來中臺自性輪身之曼荼羅。自

性輪身者，宇宙萬有本地佛體，住於端嚴寂靜之如來相之謂。次第七理趣會，乃金剛薩埵之曼荼羅。金剛薩埵者，大日如來所現之菩薩身，亦即大日如來之正法輪身。所謂正法，乃化益一切衆生之柔和慈悲菩薩相，故現正法輪身之曼荼羅。其餘八、九兩會，乃降三世明王之曼荼羅。菩薩之攝受門，教化一切難度之衆生，住於折伏門，現明王身，具忿怒威猛之明王相。遵奉佛之教令，故稱教令輪身，顯示教令輪身之曼荼羅。

向上門之九會

若就行者邊而說，則真言行者，既發心思得無上菩提，光入住降三世明王三昧，即斷卻貪、瞋、痴、三毒之煩惱。既住三昧之相，再觀三昧耶形，再次則觀明王形像，如是如是，行者自身，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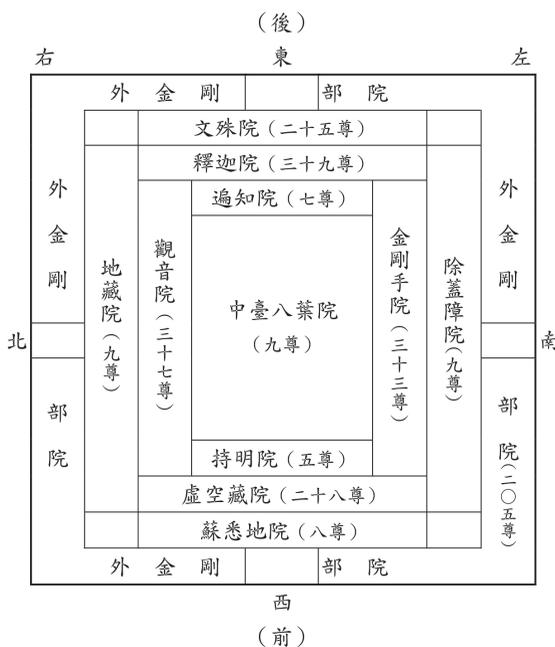
明王融合爲一體。此乃一、二兩會所表之意義也。從入明王三昧，斷三毒煩惱，而至慾、觸、愛、慢等煩惱，於是由此而悟得菩提之妙理，生未曾有之大歡喜，此乃第三理趣會所表之意義也。煩惱即菩提之理趣，既已體會有得，自證圓滿，則登大日覺王之位，坐於法界頂。此乃第四一印會所表之意義也。獲得已成四佛之加持力，則可以決定成佛之義。而開顯四智印，此乃第五四印會之意義也。從四印會顯現三十七尊，入諸尊供養門三昧，而互相享受法樂，此乃第六供養會之意義也。供養儀式終了，即入三十七尊之微細定，由是而成法曼荼羅之全身，此乃第七微細會之意義也。由法曼荼羅變起三昧耶形，而表出各尊內證之本誓，此乃第八三昧耶會之意義也。由三昧耶形而變現大曼荼羅之佛身形像，由是而成就佛身，此乃第九羯磨會之意義也。

總說

以上乃九會曼荼羅之二重次第，已分別說明，現則作總說。所謂金剛界者，實乃五部之曼荼羅也。一切諸佛菩薩，皆由五部攝。五部者。佛部（佛大定的德性）、蓮花部（佛大慈悲的德性）、金剛部（佛大智慧的德性）、如此謂之三部。三部之中，由佛部開出寶部（佛之無邊福德）、及羯磨部（佛事業成辦之功德），此又名五解脫輪。其中尊乃五部之教主。佛部爲大日如來，金剛部阿闍如來，寶部寶生如來，蓮花部阿彌陀如來，羯磨部不空成就如來，各尊乃各部之代表也。金剛界九會，全部有佛一千四百六十一尊，復於每尊有無量之眷屬圍繞，如此繁多之佛菩薩，亦不過顯示佛智之一端而已。

十六、胎藏法曼荼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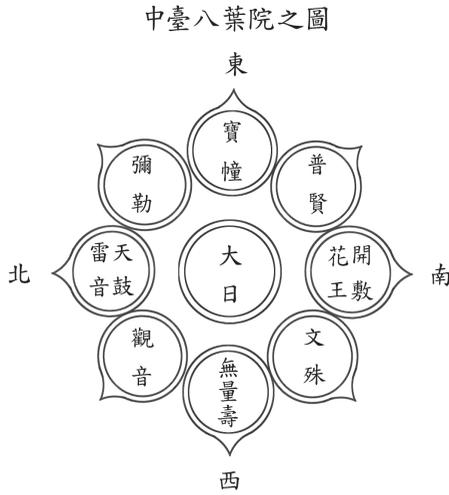
略圖如下：



十六、胎藏法曼荼羅

胎藏法曼荼羅，乃依大日經而繪畫，建立十三大院。現圖曼荼羅中之四大護院，乃四門相向之守護天，故實十二大院也。

一、中臺八葉院



中臺八葉院，位於胎藏曼荼羅之中央。大日如來住於中臺，寶幢（東），開敷花王（南），無量壽（西），天鼓雷音（北）之四佛，分處於四方。普賢（東南），文殊（西南），觀音（西北），

彌勒（東北）之四菩薩，分處於四隅。四方之四佛，開示大日如來四智之德，四隅之四菩薩，流現四佛對衆生之濟度。此一中臺八葉院，乃胎藏曼荼羅之根本總體，圍繞此中臺八葉院之前後左右十一院，不外將此總體所具之無量德性，加以別開。要而言之，中臺八葉院，乃世間人類八瓣肉團心之心臟象徵。究其本來，則五佛、四菩薩之德性，已在此院具備表現。此乃凡聖不二，我即大日之理，端的顯示。

二、遍知院

此院中央繪三角形遍知印，故名遍知院。三角所以表降伏之智德。三世十方諸佛之成正覺，皆由以三角之智火，降伏四魔（煩惱、陰、死、天），而此智德者，諸佛能生之德，列於佛眼佛母

尊，故此院又稱佛眼佛母院，示如來之正覺，無上勝功德，及諸佛能生之功德也。

三、持明院

此院乃般若菩薩、不動、降三世、大威德、勝三世之一菩薩四明王合成五尊之五大院也。此五尊之中，般若菩薩者，大日如來之正法輪身。除煩惱而證入大日如來界，非有般若之妙慧不可。行者禮此座尊，示覺母之在胎藏中宿。至於不動、勝三世、二明王，屬佛部；降三世明王、金剛部；大威德明王、蓮花部，皆是教令輪身也。教令輪尊，皆現忿怒身，故此院又名忿怒院。所以稱持明院者，乃忿怒形之四明王，乃大日如來之持明使者。教令輪身受持大日如來之明咒真言，以此度剛強難化之衆生，斯乃持明使者之本誓

也。

四、觀音院

此院以觀自在菩薩爲主尊，故爲觀音院。三部（佛、蓮、金）之中，屬蓮花部，故又名蓮花部院。此乃觀自在菩薩，無量壽佛，化益衆生之所流現。此院諸尊，乃示大日如來大悲下化之德者也。

五、金剛手院

此院以金剛薩埵爲主尊，故又稱薩埵院。三部之中，屬金剛部，是以又稱金剛部院。對前之觀音院悲門而言，則此乃顯示大日如來之智德者。大日如來大定、大悲、大智三德，互不相離。故以中臺八葉院爲中心，而左右各配以此二院也。

六、釋迦院

此乃以釋迦如來爲主尊，故名釋迦院。但此非指菩提樹下成道之應身釋迦，而是指大日如來所現身釋迦。真言密教，說密教之機類，分出親身濟度之生身釋迦，及變化法身之釋迦。而此院乃表變化法身之釋迦，利益衆生之德也。

七、文殊院

此院以文殊菩薩爲主尊，故名文殊院。示大日如來之妙慧，斷卻一切之戲輪。此之智德，乃對金剛手院實相之智德（即本有之智德），而表觀照之智德（即修生之智德）也。

八、除蓋障院

此院表大日如來除一切蓋障，斷一切煩惱之德用，故名除蓋障院。金剛手院示大智之體，此院乃表大智之用。

九、地藏院

此院以地藏菩薩為主尊，故名地藏院。表大日如來拔苦與樂之德性。觀音院現大悲之體，此院乃教化衆生，救度惡趣，表大悲之用。

十、虛空藏院

此院以虛空藏菩薩為主尊，故名虛空藏院。對文殊院之智德而言，此院乃表福德者；大日如來包藏世出世間之福德，應衆生之願

望，表自在施與之力用。

十一、蘇悉地院

此院由虛空藏院開出。蘇悉地梵語譯爲「妙成就」，表事業完全順遂成就之德性。福德圓滿之虛空藏菩薩，授與萬德。所以示成就大悲利他之行的力用。

十二、外金剛部院

外金剛部院者，意即謂金剛界畔之外部的曼荼羅。胎藏曼荼羅，不用金剛界畔，因其不適當也，蓋金剛界畔，乃金剛界曼荼羅專屬名稱，故此處應稱爲胎藏最外之四方曼荼羅方合（正名胎藏之最外院）。此外院包括印度、中國、在民間所崇拜之諸天善神在

內，乃大日如來所流現，以濟度一切雜類。不離十法界之當相，而顯理趣之真際。斯可謂端的真言密教所具之獨特深義，並非誇言也。

總說

以上乃建立胎藏曼荼羅之大綱的分別說明。現再作總說；對金剛界五部之曼荼羅，則胎藏有三部之曼荼羅。一切諸尊，皆歸三部攝。其中前後四重，歸佛部攝。觀音院、地藏院、乃至北方外金剛部、歸蓮花部攝。金剛手院，除蓋障院，乃至南方外金剛部，歸金剛部攝。十二院合計四百一十四尊，但尊數決不限於此。要之，胎藏曼荼羅，乃十法界本具之曼荼羅。大日如來乃中央之主尊。佛界與其餘九界，皆於此繪畫之曼荼羅上，圓滿具足其消息。大日如來

之德性，在衆生身中本來之胎藏，已自含藏。豈能離我當體之外，妄去馳求？所以謂：凡夫之肉身，具足十法界之功德，毫無少欠。此乃真言宗之真理趣，讀者不可不知。

以上金剛胎藏兩部曼荼羅最精簡的說明，修真言行者宜熟習。

十七、五智

識與智

我們人間，意識作用，分作九種。此乃真言密教之主張，計爲眼、耳、鼻、舌、身、意之前六識，第七爲末那，第八爲阿賴耶，第九爲菴摩羅識（アマラシキ）。初眼、耳、鼻、舌、身、之五

識，乃五官感覺也。第六意識，乃如上五感覺之總合整理，即所謂統覺作用也。第七末那識者，末那，梵語音譯，意即謂「認爲自己存在」的意識。第八阿賴耶識，乃如上七個識的總體。此一總體有善與惡的兩方面：惡方面爲第八阿賴耶識，善方面爲第九菴摩羅識。

凡夫在迷，又怠於修養，執著無明妄想，由是而生邪見惡行。如此積習身、口、意三業，幸蒙如來加持，成三密之妙行，遂植善根，從是薰習，而令善種子大增。另一方面，因惡見邪行，缺於薰習，惡種子逐漸枯竭，不能生起作用。初步人格，得以完成，此乃「轉識」或「變識」之最淺白解釋也。凡夫強執自己的意識，認其心中所認識之物事爲實，但人格完全者則不然，深知自己的意

識，就是所謂根本無明，必須將之除去，然後打破自己的小我。跳出小殼，去到廣大無限的宇宙。那時，就深知自己並無認識的中心。那時，一切都站在宇宙的立場上，去憑眺物事，如是不停地轉變，於是此凡夫之識，就與佛陀之識（此時名爲智），無異無別。所以凡夫潛在之識，可以一變而爲佛陀顯德之智也。

所謂五智者：乃真言密宗，將佛陀之智，分爲五種：一、大圓鏡智，二、平等性智，三、妙觀察智，四、成所作智，五、法界體性智。

大圓鏡智

初、大圓鏡智者：鏡，晶瑩明亮，所以照見萬有者也。如來之

心，能照萬有之真相，故以大圓鏡智爲喻。凡夫之第八阿賴耶識，乃迷的一方面，其所映取之物，有歪誤處。但成佛之後，其所映取者，必屬正姿，故稱之爲大圓鏡智。

平等性智

次、平等性智者，乃照見萬有平等性，眞如實相之智慧也。凡夫第七末那識，因困自己於不平等識見之中，但成佛之後，乃知萬有平等一如，故稱之爲平等性智。

妙觀察智

次、妙觀察智者，乃萬有之特質，均能照見，而無所遁形之智慧也。凡夫第六意識，統覺作用，對任何場合，發生迷惑。萬有的

個性，無從正確地考察有得。但成佛之後，自己的囚困，已告解除，對於萬有，得加正視。而其特質，完全照見澄徹，故稱之為妙觀察智。

成所作智

次、成所作智者，乃化他之事業，得因之而成就之智慧也。凡夫的五官感覺，乃憑自己本意而去感覺。如來則常在冷靜之中，故對萬有的真相，徹底感受。故化他之方便行業，皆可適當順遂完成之，故稱之為成所作智。

法界體性智

最後、法界體性智者，乃以上四智之總體，即法界根本之智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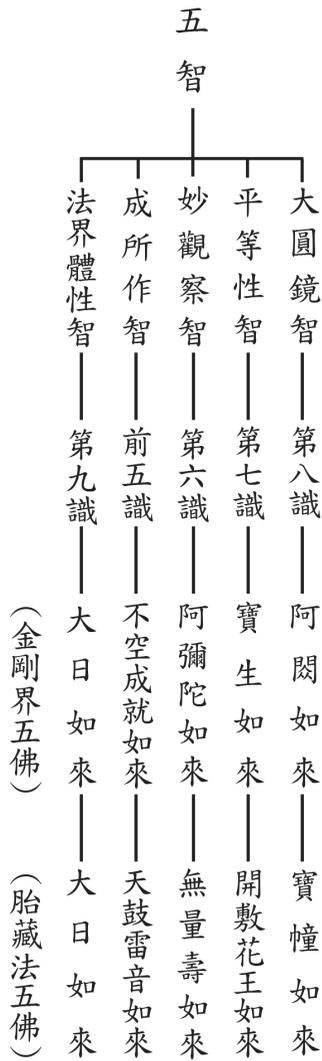
也。在凡夫位名為第九菴摩羅識，在如來位則稱為法界體性智。

如上所明，凡夫之九識，可成如來之五智。但此五智，不過一如來智慧之分為五分而已。實際上，五智必歸合為一如來智，且隨舉一智，其他之四智，亦包含在內。

五智與五佛

弘法大師《秘藏寶鑰》卷中有云：「人法一體，不得別異」。其言乃顯示真言密教人法不二的根本原理。法必待人而得證，人必依法而超昇。所以五智雖為抽象之法，但將五智作具體的表現，則必承認五佛的存在。故五智由兩部曼荼羅之五佛示現，最為恰當。法界體性智者；普門大日如來之內證智德，餘之四智，皆從此智流

現。今將五智與五佛之關係，圖示如下：



如上表之配當，應知：大日如來五智具足，其餘之四佛，亦各具五智。如是重重無盡。弘法大師頌文中（即身成佛義頌）：「各具五智無際智」之句可明。

十八、四種法身

四種法身者：一、自性法身，二、受用法身，三、變化法身，四、等流法身也，此出《瑜祇經》、《聖位經》之說。真言密教對佛身之建立，有一身說，二身說，三身說，四身說，五身說之五種。今乃此五種之第四種說。真言密教對佛身論根本之四身說，乃專就法身而言，斯乃真言密宗之特色也。

今分述之如下：

自性法身

第一自性法身者：對萬有的無自性，而說明大日如來之自體永

遠不變。了悟此者，方可得自性法身的真義。自性法身，有理智二者之差別。住於理念之世界者，爲理法身。與此理一體，而住於自覺之世界者，爲智法身。前者《大日經》之教主；後者《金剛頂經》之教主。但理智二法身，異而不異。質言之：住於所證之理一邊者，稱理法身；住於能證之智一邊者；稱智法身。同一大日如來，不過所入之三昧有異而已，故兩者一體不二，須加注意。

受用法身

第二受用法身者：分爲自受用法身，與他受用法身之二種。自受用法身乃實相之理，與自覺之智相應一致，由此而證之法身便是，乃與上文所言之智法身同體。他受用法身，乃如來所說自性法身之覺悟境界，而受他法樂之法身便是。曼荼羅四佛之當位。此他

受用一語，與下文所言之變化、等流、二身相通。不過在此初與自受用分別對舉，故名「他受用」而已。

變化法身

第三變化法身者：在人間世界權化以說法度生之佛身便是。肉身的釋迦如來，足以當之。

等流法身

第四等流法身者：乃真言密教獨特所說之法身，其餘一般佛教無之也。等流、解爲等同流類之意。菩薩、二乘、人、天、鬼、畜的九界衆生，彼等喜見同流同類之色身；愛聽同流同類之音聲。如來爲適應教化之對象起見，特現其同流同類之身，又發其同流同類

之聲，而爲之說法，以示在同等身份，同等境遇，而濟度之也。兩部曼荼羅之外金剛部院，乃等流法身世界之表示也。

四身同歸一法界身

真言密宗之四種法身說，乃本宗之特質。但應知：此四種法身，並不是個別個別地獨立存在。乃一法界身，而作四種之顯現而已。四種雖似異，但能化之佛身，實在不異。衆生對宗教之自覺，有淺深之不同。故各個適應，而現四種之相。金胎兩部曼荼羅中，諸尊集會，爲數極多，四種法身，各有配屬，仍歸一法界身統攝。故無量諸尊，仍歸大日如來一佛也。

十九、發菩提心

發菩提心之語義及發菩提心之功德

以自己身心親證大菩提，此是修真言行者之主要眼目。但先非發菩提心不可。菩提心實乃萬行之導首，萬德之根本也。發菩提心，乃成佛必需之條件。《菩提心論》云：「如人貪名官者：發求名官心；修理名官行。若貪財寶者；發求財寶心，作經營財物行。凡人欲爲善之與惡，皆先標其心，而後成其志。所以求菩提者；發菩提心；修菩提行」。《大日經疏》第三云：「此心有如幢旗，爲衆行之導首；又如種子，爲萬德之根本」。《菩提心論》又云：「當發如是心、我今志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無上正等正覺），不求餘果。誓心決定，故魔宮震動，十方諸佛，悉皆證知」。此乃讚發菩提心之功德也。發菩提心之功德，如斯廣大無邊，豈可不趣

向乎？菩提、梵語，即覺悟之意。心、即指希望心，希望求得佛果之心也。發、即發起。發起心以成就無上正覺。所謂發菩提心者，如上數語，已可明其簡要。

菩提心之內容

《菩提心論》中，舉出三種菩提心：一、勝義菩提心，二、行願菩提心，三、三摩地菩提心。今將此三種菩提心內容，分述如下：

勝義菩提心

勝義菩提心者：取得勝義心之意，所以又名捨劣得勝心。務必訴諸理智，以求此心動機之批判，而將最真的結論把握。在修持學

習上之精進向上心也。

行願菩提心

行願菩提心者：執行願望之意。此乃對一切衆生發願救濟之同體大悲心。如來不取涅槃，而實踐利他大行向下心也。

三摩地菩提心

三摩地菩提心者，據自己本具心之意志力而實踐。此乃真言密教獨特之觀行法門，得即身成佛之願望成就。

真言密教之特質

以上所舉之三心，表大智、大悲、大定。其中三摩地菩提心

爲體，勝義、行願二菩提心爲自利、化他之二用。須知勝義向上，行願向下，二心皆是一三摩地心之所轉起。而勝義心當相即行願心，故彼此有同體不離之關係。勝義、行願二心，一般佛教亦有說及，至三摩地，則顯教所談者，祇指爲一種精神統一法，但真言密教，則以三摩地心，顯明菩提心之體性。且如何實踐此三摩地菩提心的方法，更徹底清楚顯示。此則與顯教根本不同，不可不知。

四心

弘法大師《三昧耶戒序》，以菩提心之內容，分爲信心、大信心、勝義心、大菩提心之四種類。但其中以第一之信心爲菩提心總體之本質。其餘三種，乃信心所開出之德用。此德用之順序，可以《菩提心論》之行願、勝義、三摩地之三心當之。然此三心，仍歸

於信心之一心。所以謂信心者，菩提心之總體也。不單是弘法大師如是主張，即使疏家善無畏三藏，在其《大日經疏》第一亦云：「故菩提心，即是白淨信心義也。」是可知也。

發心與信心

上述信心，實乃與發心有表裡之關係。兩者互依不離。無信心為伴，則雖已發心，其發心非真。如發心真確，則信心不會不安。此乃精神狀態上必然之事。故應於信心之上，堅固不動而發心。又應於確固不拔之發心上，而決定信心。

能求之菩提心、與所求之菩提心

又弘法大師說：菩提心有能求、與所求之二種。能求之菩提心

者：起心要求得佛果菩提，發菩提心之發心，足以當之。所求之菩提心者：求佛果菩提之心，其自體本來具足，換言之，佛果菩提，不能在外求之，實即指自心實相而已。由所求菩提心之名稱上，已顯出其意義。所以《大日經》住心品開首即說：「云何菩提？謂如實知自心」。可知發菩提心者，發動自心實相的淨菩提心而已。

二十、持戒

在國中，國民應遵守法律。在人間，衆人應受人倫道德。社會內亦有相應遵守之規範。佛教設有戒法，亦是此理。出家有出家戒；在家有在家戒，均有一定之法，以資遵守。本宗之真言宗教

徒，亦必須遵守本宗之戒法。真言宗教徒真心修行人，發菩提心之後，嚴守本宗之戒法，乃屬最要。

大師之提撕

弘法大師在其《二十五遺訓》中之第十六條規定：真言宗教徒，必須詣東大寺戒壇，受具足戒。又弘仁四年（西紀八一三年），弘法大師之《遺誡》中又云：「發心遠涉，非足不能；趣向佛道，非戒寧到？必須顯密二戒，堅固受持，清淨莫犯」。又弘法大師之《三學錄》律部中：《蘇悉地經》及《蘇婆呼童子經》二部戒本之外，揭載有部律部一百餘本，可見本宗對五戒、十善戒、具足戒以至密戒、并及於小乘戒、亦皆堅固護持。徒眾能否嚴為遵依，是另一回事。但弘法大師，實如是提撕也。

菩提心戒

所謂密戒者，即指菩提心戒。此戒乃密教修行之指南針，真言宗修行人所必受持。真言宗修行人，入壇行灌頂儀式，阿闍黎（あじやり）爲受者授戒，即此菩提心戒也。受者受此戒後，方得入壇。在真言密教，受者求此戒體，所謂戒體，即求道之精神結晶。至於戒相，乃戒之具體的表示，則有諸種。要而言之，不外《大日經》具緣品所說之四重禁戒：

四重禁戒

此有四種：

第一、不應捨正法而起邪行戒。

即謂應篤信眞言正法，不可迷於其他邪法，而起邪行。

第二、不應捨離菩提心戒。

即謂菩提心有如大將之幢旗，萬善萬行之根本。幢旗喪失，則三軍敗績。根本枯萎，則萬行廢墜。佛之種子一斷，則永遠難救。此所以謂菩提心不應捨離也。

第三、於一切法不應慳吝戒。

即謂佛教正法，乃衆生父母之遺產，並非個人所有之物。倘自惜自私，不度向適當之人，則等同盜三寶物，故決不可犯此戒。

第四、不得於一切眾生，作不饒益行戒。

即謂常住同體大悲，發大弘誓，以菩薩之用心，引一切眾生入於正道。不使眾生失卻入道之善緣，又不使眾生起障道之因緣。應捨卻一切，以為眾生之利益。凡於眾生有利益之行，絕對不作。

四重禁戒的嚴重意義

上言之四重禁戒，乃真言宗教徒之生命，一切正法之命根。《大日經疏》第九解釋：此乃秘密藏中之四波羅夷（斷頭），破此禁戒者，如切斷頭顱，不能再生。修行正法，破此禁戒者，亦一壞不能再續。此四種禁戒，實則第二不應捨離菩提心一戒，已可概攝。

菩提心戒之異名

所以在此菩提心之戒體、理智二者具足。就理方面而言，可稱為佛性戒。就智方面而言，可稱三世無障礙智戒。生佛平等一如，則稱三昧耶戒。

三種菩提心與四重禁戒

《菩提心論》云：「諸佛菩薩，昔在因地，發是心已，勝義、行願、三摩地、為戒乃至成佛，無時暫忘。」此勝義、行願、三摩地之三種心，與現舉之四重禁戒，完全同一內容。四重禁戒，不外三種菩提心之開出。嚴守四重禁戒，則必能實踐發菩提心行相之勝義、行願、三摩地之三種心也。

弘法大師之戒律觀

弘法大師，建立真言密教獨特之戒。決定受持具體的戒相之四重戒。其遺訓又提撕：真言行者，必須護持顯教諸戒。弘法大師意旨，認為大小顯密諸戒，皆是秘密之淨菩提心戒所流出，戒相乃佛性戒之戒相而已。受戒者，在其精神狀態上，生差別之見地，故有種種戒之不同。例如小乘戒，無可否認乃一般出家之通戒。但本宗則在灌頂入壇之前，授三昧耶戒，此乃本宗獨有，在日本，南都戒壇，弘法大師順從當時教界之一般風習，聽任徒眾，修小乘戒。此種包容之態度，為另一祖師在戒律之研究上，加以大膽的批評。彼意認為：大乘戒法，與小乘戒法，永自各別。必應捨棄小乘之戒法。於是在比叡山，建立專向大乘戒的圓頓戒壇，以與東大寺之傳

統戒壇對抗。但後來南部諸宗，對弘法大師在戒法上調和的態度，全然感化。於是在極平穩之狀態下，逐漸浸淫於弘法大師一系的密教化。

二一、入壇灌頂

經軌之嚴誠

真言宗行者，一經發心，則其內心之德性，逐步開顯，由此而成就佛果菩提，蓋非賴真言行法之實踐不可。故應先入灌頂壇，由阿闍梨親自指示法軌，俾依法修習，此乃真言行者之必要條件。如有違犯，則傳授之師，與其所傳之弟子，同於現世罹種種災難，將

來必墮無間地獄。如此嚴酷之告誡，蓋警告不可越三昧耶，其罪甚大也。

灌頂之意義

灌頂云者：意謂以水灌於頂上也。此乃古印度王位繼承之儀式。國王太子即位之時，先以寶瓶儲四大海水，其次則敷設領土之圖，圖中置獅子座，太子登之。又嚴飾大象，背負寶瓶，瓶水由大象之牙，注流灌於太子頭上，太子乃起再生之想。再次、則說先王之洪範，其後向出席之大眾，大聲三唱云：「汝等當知之；太子今已受位，從今以後，一切教敕，當遵奉行」云云。

真言密教之灌頂種類

真言密教之灌頂，乃印度國王太子即位儀式之轉用，以顯真言密教即事而真之深旨。寶瓶之水，乃五智之法水湛儲。阿闍梨入法身如來之三昧，手執寶瓶，在弟子頭頂上灌之，以洗濯煩惱之垢穢，而顯發固有之理智。又說法王之遺訓，而授以印璽。因此而紹繼法王之職位。是時、諸天善神，咸來出席，向此弟子恭敬侍衛。又十方三世諸佛諸菩薩，皆降臨集會，證明此盛大儀式。凡入灌頂壇，蒙阿闍梨開示，深生清淨信心，於是無漏種子，遂在真言行者之第八識心田中種植。由成就如來五智之體性，可決定紹繼大日如來法王之位。此乃寄示甚深宗教儀式之意味，入壇灌頂者，不可不注意也。灌頂分結緣、受明、傳法之三種。在灌頂之作法中，分三

昧耶戒作法，大壇作法，正覺壇作法，受戒者，得阿闍梨授三昧耶戒後，引受者入內庫，由教授師指示覆面，而在大壇上敷設曼荼羅，以便投華。華所著處，即定有緣之尊，所謂投華得佛是也。

結緣灌頂

先：結緣灌頂者，向曼荼羅諸尊作結因緣之灌頂是也。無是非之根機選擇，亦無重罪惡人之揀別，亦無下智愚劣等輩之挑剔，亦無道俗貴賤之差別，一切平等平等，俱加勸誘入壇，所以普濟群機，使入結緣灌頂壇者，皆得諸佛諸菩薩之所護念，消滅罪愆，離諸惡趣，以種未來成佛之因緣者也。

受明灌頂

次：受明灌頂者，乃許可學法之灌頂也。許可灌頂者，以弟子位，實踐密法之修學也。不論在家或出家，凡信心清淨，持戒堅固之機，皆得引入灌頂，投華所得之本尊，其印契與咒明，即可傳授與之。

傳法灌頂

末：傳法灌頂者，出家之弟子中，選擇上根勝慧，諸法精通之人，引入此灌頂壇，將兩部之最極大事，傳授與之。此時即可紹傳燈大阿闍梨之職位，斯乃真言密教最重要儀式之一。上代，真言宗行者，先入受明灌頂壇，投華得佛，專心修鍊本尊一尊法，再遍修學諸尊法，堪膺師位之後，方許入阿闍梨灌頂壇。但受完受明灌頂，再入傳法灌頂壇者，不少其人。現今則四度加行之中之兩部修

完，再遍學諸尊法，於是於四加行滿了之後，即可授與傳法灌頂。但嚴格規定：寺院住職之資格，乃必需條件，此不可不知。

質言之：灌頂者，乃印可傳授之秘密法門儀式。上述三種入壇受法，不外爲達到體驗自心實相之一階梯。另一方面，亦是眞言密教，廣爲弘通，以五官全部感覺，爲濟度教化衆生之獨特化儀也。

二二一、三句

《大日經》住心品中，金剛手菩薩於讚嘆如來一切智智之後，即發問曰：「世尊，如是智慧，以何爲因？云何爲根？云何究竟？」教主法身大日如來答曰：「菩提心爲因，大悲爲根本，方便

爲究竟。」試以譬喻釋之：譬如大地上播殖植物種子，由外界之種種助緣，遂生芽於根下，更而枝葉繁茂，開花燦爛，更而果實成熟。故此菩提心之種子者，乃成佛之根本原因。大悲者，譬如根、芽、莖、枝、葉、幹，皆是到達成佛目的地的修行經過途程。方便者，譬如果實成熟、可供給衆生營養，此乃成佛上化他行之表示。如此通例一節。稱爲因、根、究竟三句，以表示一切智智之始、中、終也。

橫統一切佛教

《大日經疏》第一云：「以此三句義中，悉攝一切佛法，秘密神力，甚深之事故」。此乃釋明三句之重要也。弘法大師《吽字義》云：《大日經》及《金剛頂經》所明，皆不過此菩提心爲因，

大悲爲根本，方便爲究竟」之三句。若攝廣就略，攝末歸本，則一切教義，不過此三句。弘法大師如是嘆賞，可知此三句乃橫一切佛教統一之重要法門，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之種種說法，無不統攝淨盡。三句之要旨收之於菩提心，而菩提心則歸之於「如實知自心」一句。即是：體認自心之實相，即得究竟成佛也。

因

先：「因」之一句。得佛果之成大自覺者，第一不能不有發心，求菩提之意念。真言行者，要深信凡聖不二之理，期求無上正覺，如此發菩提心，乃爲第一要件。

根

次：「根」之一句。不特發菩提心，還須努力以求實現。所以由菩提心之因，而生大悲之根。譬如草木之根，在地中廣深擴大，然後樹幹方不動搖。故欲使菩提心活潑潑地增廣成長，而又堅固不動，則非以大悲心扶植之不爲功。住於大慈大悲心中，廣行佛事，以回向一切人類拔苦與樂，力行化他之行。凡有經疏，皆說明大悲二字，乃三密妙行，統攝衆德。大乘佛教之菩提薩埵（覺有情），略稱菩薩。其理想乃以確固不拔之精神，志求一切智智（上求菩提），但必當誓願，實行救濟利益法界一切衆生（下化衆生）。此二個目標，皆以大悲爲中心。不求個人的成佛，而求一切人類共同覺悟之世界進步發達（衆生成就）。在現實之人間社會內，建設佛

之理想世界（國土成就）。如此，方是成菩薩道之眼目。須知自利他行之徹底，便是覺行圓滿。本宗修行三秘密觀，悲智具足，乃證得無上佛果之根本條件。

究竟

末：「究竟」之一句。至極攝取衆生之善巧方便，說明佛之世界實德。以三句配合：則菩提心爲因，大悲萬行爲緣。而成就世界大自覺之佛位，則今「究竟」之一句是也。所謂「方便」者，濟度衆生，利益衆生，其究極之理想，乃放棄自利自樂，修行三密加持，而得理智二德之後，引導一切衆生，入覺悟之境地。此乃已成之如來，施行種種方便，以向救濟人類，教化人類之工作，積極活動之表示也。真言之菩薩，一如《理趣經》中所云：「菩薩勝慧

者，乃至盡生死，恆作衆生利，而不趣涅槃」。應知：人類社會之存續，無限無盡，故利他方便之行，亦永遠無盡。決不取涅槃安樂獨善之境，究竟方便化益衆生，乃佛果之極致。而眞言行者終極之目的，亦徹底覺悟到利他之善行，實不外衆生本具淨菩提心自體之顯現。眞言宗修行之始末，一貫以菩提心爲主。眞言密教，提倡此三句，實足顯示大乘佛教之眞髓，及闡明佛教各宗之根本立場也。

二二三、即身成佛

大乘佛教之根本理想，及三劫成佛

大乘佛教，無論權、實、顯、密，雖教理各別，但均有一共通

之目的，則成佛是也。因其修行之途徑不同，故成佛之遲速亦復互異。由是而定其勝劣，或不爲過。三乘教法，廣大佛果之成就，必要有無限時之修行，此乃遠劫成佛之立論。至如天台、華嚴、兩一乘教，盛唱真如緣起，說融通無礙之理，以標榜凡身即佛。但檢討其主張，所謂圓融門者，祇是約理邊之談。譬如高論奇寶珍藏，而無法使人取用。又如寫遍藥品效能書，而無法讓病者服用。及至實際修行，亦須經歷三劫之無限長時間，方能成佛。此三大無數劫之長歲時，幾千萬回死去復生，生已復死。在其中間，修盡難行苦行，一一除去煩惱，然後結果成佛。故權、實、顯、密與天台、華嚴，雖各有不同，然其成佛歷程，完全一致。俱稱爲三劫成佛，或隔生成佛也。

即身成佛

眞言密教則有異於此。必引領人親身去寶藏之所，又必指示人入手得寶之方法。而於病者又必配合藥品，送入口內服用。此雖有限之心量，但可以與無限絕對之境地，直相融合。此所以顯教之菩薩，於幾生幾世所積集之無量功德，眞言密教行者，可以於一生之間，即時體驗。而於父母所生血肉之身上，顯出佛之靈德。又於日常生活之中，實現佛之行業，而成爲大人格者。此乃眞言密宗獨倡即身成佛之可能，而他宗雖亦以成佛爲終極目的，但根本祇是理想而已。弘法大師所著《即身成佛義》一卷，四引《金剛頂經》，二引《大日經》，二引《菩提心論》，如是八個證文引用，發揮其眞義，此乃眞言密宗行者必讀之典。

即身成佛者，在時間上乃「即時」的意義；在空間上乃「此地」的意義。弘法大師之《即身成佛義》中，有七言二頌八句，攝即身成佛之義蘊，確立其理論根據。八祖相承，諸經軌引證解釋，今錄於後：

六大無礙頌

六大無礙常瑜伽（體）

四種曼荼各不離（相）

三密加持速疾顯（用）

重重帝網名即身（無礙）

法然具足薩般若

心數心王過剎塵

各具五智無際智

圓鏡力故實覺智（成佛）

六大頌大意

即此二頌八句中，初之一頌四句，明「即身」二字；後之一頌四句，釋「成佛」兩字。二頌說明身與心之佛德，前四句先則約身德而說；後四句則約心德而說。一切衆生之肉體，皆是六大、四曼、三密同時圓融之體。而衆生之一心，自然具足大日如來之五智、無際智。但凡夫被煩惱之雲所翳障，其於日常生活之中，竟懵然而不自覺。藉賴凡夫本來有佛之本質，故一心篤信。手則結印契。口則唱真言，意則憶念。由是身口意三密，瑜伽相應，此乃真言密宗修持之妙行。在內發動上求菩提之心，在外受大日如來加持

護念之力，促使行者自身之六大、四曼、三密，與大日如來之六大、四曼、三密感應融合，同時即在行者凡夫之肉身上，顯出大日如來之德相，而法然具足之佛智，亦流現而出。譬如明鏡高懸，一切色像，於中影現。亦即諸法實相，分明照見。弘法大師《心經秘鍵》云：「夫佛法非遙，心中即近」。可見大日如來決非求之在遠，祇是在自身胸內所生之本具淨菩提心中，而體達之耳！此頌文之大意，要而言之，初之一頌，體、相、用三大圓融，以示衆生身即佛身。後之一頌，開發一心本具之佛智，以明成佛之境界。

三種即身成佛

即身成佛有三種次第：所謂本有之位，修行之位，果德之位是也。弘法大師撰述《即身成佛義》，其後發現有異本《即身成佛

義》, 共六本之不同。姑不論其真偽如何, 但異本《即身成佛義》, 能巧妙說明即身成佛說, 標出理具、加持、顯得三種成佛名目, 以說即身成佛之內容。今就此三名目釋之。

理具之成佛

理具之成佛者, 六大之體大成佛是也。凡夫乃六大所成, 佛亦六大所成。準之以六大無礙之理, 則凡夫之六大, 無礙佛之六大也。換言之: 凡夫與佛, 一體不二也。凡夫之身心, 具足無盡之佛德, 譬如礦石中藏有寶玉也。故凡夫呱呱墜地之時, 就理論方面而言, 即已有即身成佛之素質。如謂凡夫與佛, 各別不同, 此乃縛於妄見, 亦猶大富長者之子, 流浪四方, 爲煩惱所障, 自認爲窮子而已。在此處, 「即身成佛」四字, 應訓爲此身是佛(此身原是佛的

本質)。

加持成佛

加持之成佛者，四曼之相大成佛是也。凡夫之行者，即篤信理具之成佛，則其本有之佛德開顯。至誠歸依早已成佛之本尊。如法修習三密加持妙門，本尊與行者之間，成就加持感應，融成一體。遂在觀境之中，出現佛相。此加持成佛，《大日經疏》第一云：「如來若捨加持，即不現前」。但行者住於瑜伽三昧之間，乃一時之成佛。出觀之後，再次妄念群起，猶是凡夫之身，豈得遂稱爲常恆之佛身也。在此場合，即身成佛四字，應讀作藉身成佛（藉賴此身而作佛）。

顯得成佛

顯得之成佛者，三密之用大成佛是也。加持成佛，乃成佛於修行位之當處。但顯得成佛則爲行者修行功深，觀念純熟，其自身本具之功德，油然顯現。其自心實相，亦真切體得。對於利益衆生之方便，又能自由自在的施設開展。至此階段，如來永遠真實之生活，經已達到。此之謂顯得成佛。所以《菩提心論》云：「父母所生身，即證大覺位」。如是則達到自證、化他、廣大圓滿之佛果成就境界。在此場合，即身成佛四字，可讀作即身成佛（即此父母所生之身而成佛）。

一應配當

以上三種即身成佛，應作如下之配當：即是理具成佛，凡夫位也。加持成佛，菩薩位也。顯得成佛，佛果位也。於此又有本有、與修生之區別。理具成佛者，本有也。加持成佛，顯得成佛者，修生也。列表如後：



二四、護摩

護摩（ごま）者：梵語（ホーマ，HOMA）之音譯，意即梵燒也。投供物於火中，以供養聖賢之意。護摩乃佛教以前印度民族之最古宗教儀式。婆羅門教徒之間，亦盛行修此。溯其起源，乃婆羅門教之宗教儀式，對諸神格，作種種之供養，以祈現世獲福，死後生天。重視供養，古今宗教思想之通例。而以供物投於祭壇火爐中，以祀火天，斯乃婆羅門之思想也。

護摩之種類

護摩之種類，大別之，可分爲外護摩，及內護摩二種。所謂攘災招福，乃以成就世間欲望爲目的，此爲事火婆羅門之護摩法，世俗之外護摩也。至於出世間佛法之中，內外護摩之分別，最要明晰。擇地造壇，具備檀木、乳木、五穀、等形形色色之供物，而投

向爐火之中，乃供養火天之祭祀儀式，乃外護摩中所謂事護摩，純爲心外所行之事作法。但若以如來之智火，焚燒無明煩惱之薪，而作甚深之內觀，以希求達到精神上解脫的位置，則是內護摩中所謂理護摩。如事作法而缺心內之觀，則不能成就理護摩之殊勝功德。

密教護摩之特質

密教之外護摩，與世間外道之護摩，根本意義，完全相違。關於此點，讀者切須注意密教修法之三平等觀。因此三平等觀，乃密教護摩最要之一部份。在密教護摩之行法中，雖一念一剎那，離此三平等觀亦不可。若一剎那離此三平等觀，則將墮落於世間外道邪火之法。故密教作事護摩行法時，亦必須與理護摩之三平等觀相應，決定希望斷惑證真。所謂三平等觀者，此時應解釋爲：「本

尊」與「爐」與「行者」之三者，其各具之三密，相互平等平等之觀也。此一觀念一經達成，則外護摩已被淨化及精神化，而世間外道所作類似之外護摩，因被密教特有之光彩放射照耀，所以能將世間及出世間之願望，無分彼此，一一成就。《大日經疏》第八指出：真言行者，即使作世諦之護摩，若能於其中，了解密意，則不會與韋陀（吠陀）火祀相濫。此說即強調謂：行外護摩者，必須誠修內護摩之三平等觀方可。一向以來，事作法之行者，對唯理觀之內護摩，多所忽略。如此，實與真言密教所談之「即事而真」之妙理相違背。如此，則非真言宗真實之教化也。特別在於弘法大師所作之觀點，弘法大師指出：真言行者，於修外護摩時，必須與內護摩相應一致，否則決定不能奏效云云。讀者不可不知此義。

丸香、散香	切花	飲食、五穀	蘇油、乳木	塗香	漱口	(九種供物)
燒香	華鬘	飲食	燈明	塗香	闍伽	(六種供養)
精進	忍辱	禪定	智慧	持戒	布施	(六波羅蜜)

如後：

《火吽供養儀軌》中指出：火供養之法，乃助念誦之成就。於諸尊法加護摩法，則持誦者得悉地現前。修法祈願之目的，分息災、增益等等種類。護摩分四種，其中四度加行，最應修者，為息災護摩法。《經》中指出：息災乃為上法，通於其他三種，所以用百八乳木以表百八煩惱；又用漱口、塗香、蘇油、乳木、飲食、五穀、切花、丸香、散香之九種供物，及六種供具，以表六度。列表

可見密教修持護摩法，則百八煩惱燼滅；六度功德成就。此皆由於觀念相應之故。外道之火法，乃焚薪以供養，用意單簡，絕無奧義妙理，存乎其間者也。

佛教對外典護摩所取之態度

釋尊在世之時，事火婆羅門大行。護摩祀天，祈福生天之思想，在廣大民衆中，根深蒂固。釋尊爲化導衆生起見，常常隨宜說法，應病與藥。以滿足一切衆生，而消滅階級之芥蒂，實現其理想之社會。釋尊對世間之習俗，極力保持包容之態度，隨順而教導之。《大日經》第一云：「爲度彼故，隨順說法」。又《菩提心論》云：「衆生愚蒙，不可強度，真言行者，方便引進」。當時一般人行婆羅門教事相，蹈襲護摩。爲就彼之世俗事相，使任何人得

容易了解，捨去邪見之護摩，以歸於能達到純粹精神解脫目的之真正護摩。

密教護摩之目的

如來所說之真正護摩，與世間外道之護摩，根本對立。真正護摩，可稱爲出世間護摩。其內容除供養佛菩薩之本來意義外，更含有進步之義趣。爐中所投之供物，應解釋爲精神界的煩惱。所燃者；應解釋爲無漏智火。以如來之智火，焚盡無明煩惱，則生發白淨菩提心之芽。所以真言密宗之護摩事相，一方面爲對諸佛菩薩之供養，另一方面則對行者自己之修養，希求達到精神上解脫之地。真言密宗事相之目的，多是如此，讀者不可不知。

二五、加持祈禱

祈禱者：乃世間凡夫自己感覺，欲探討宇宙森羅萬有，力微不逮，於是發動自然而起的宗教心。所以祈禱者：世界一切宗教之要素。即使謂其爲迷信，彼亦不必避忌。所以然者，因祈禱乃人類心理本然的欲求；亦乃人類高靈生活必需的行動。任何排擊亦不易動搖之也。

暫且撇開真言密教最高理想即身成佛不談，今應一論真言密教對於祈禱之看法。有人稱真言密教爲祈禱宗，則顧名思義，祈禱實乃本宗的生命。事實上，本宗之所以隆盛，即在於加持祈禱之大得人心，邀人信仰。須知：祈禱之極致，實乃即身成佛之法門也。本

宗修道之要諦，在於達到行者與本尊感應道交之域。「本尊身遍法界身者，則吾身入本尊身中；吾身遍法界身者，則本尊身入吾身中」（秘藏記）。觀此不二之妙理，則本尊與行者相對差別之念，可以脫離。而住於大日如來法身之大覺體性，而體會如來之大自在力、大堅固力，并代表如來，行濟度衆生之行。於行者修鍊之功，累積成就，觀行純熟，則無窮無盡化他之方便行，極度精進。至此，實際上，已親證無上之佛果，入了即身成佛之境界矣。揆其開端，實不外行者選定有緣之本尊，修三密之祈禱法門，於是獲得凡夫與佛之一致冥合，加持感應，終遂可至即身成佛之境地。

所謂加持者：《即身成佛義》云：「加持者，表如來大悲與衆生信心。佛日之影，現衆生心水曰加；行者心水，能感佛日名

持」。換言之：即是佛之慈悲，加於衆生之上曰「加」；衆生能保持此慈悲曰「持」。又衆生接受佛之加被力，堪任受持曰「感」；佛俯應衆生之信心曰「應」。故加持感應者：衆生與佛之至誠心融合一體之義也。須知：加持感，因緣萬端。不必執滯必須感見不思議之佛境界，方是感應。應明瞭靈相之事實，即超越相對之當位。體認自心實相，以得到絕對法身的眞生命，修諸尊之三密，乃本宗事相門之眞正本旨。讀者宜再三注意：佛之大慈悲，光明朗耀於我陰闇之心。而我之至誠信心，與佛之大慈悲光明互相融和，遂得直入佛之境界，而在我身心，亦顯出佛之無量功德。此乃加持感應之秘趣，唯眞言密教獨有之特色，其他一般佛教，僅以一心無相之理觀，冀得解脫，對於如來之加持力，付諸闕如。故需要歷經幾世的不斷修行，積功累德，方可成佛。以視眞言密教，其成佛難易，相

不啻天淵矣。弘法大師《即身成佛義》云：「行者若能觀念此理趣，三密相應故，現身速疾顯現證得本有三身」。斯乃真言宗法門之真髓也。

祈禱修法之種類

修法之種類極多，約要言之，不過四類：所謂息災、增益、降伏、敬愛是也。本宗祈禱修法，大而祈國家安泰，小而祈禱個人除災招福。不知者以為真言密教，以祈求物欲為本。斯實完全皮相謬見而已。真言密教之骨幹，乃當相即道，即事而真。故祈禱有相之世間成就，即祈禱無相之出世間悉地。若體會得大日如來常住身心之道，則世間之祈禱，何莫非出世間真解脫之要路乎？茲將四種祈禱修法有相無相之義，略述如後：

息災法

初息災法者：就有相而言，則諸如天變、地異、己身罹病難等災害之消除止息。就無相而言，則心內之宿世業障，種種無明煩惱等之解脫。並包括積極性之大菩提成就。蓋一面祈禱消業障、脫煩惱，一面即得成菩提也。修法用水大形之圓壇，色尚白，向北方祈禱，以顯行者寂靜之德。

增益法

次增益法者：外則國民、社會、福利之增進，己身之壽命延長，慶幸多享法樂。內則由凡夫而登菩薩位，由菩薩而登佛位。所有出世間之福智，萬德圓融集於一身。修法用地大形之方壇，色尚

黃金，東向祈禱，以顯行者萬物生成之德。

降伏法

又次降伏法者（又名調伏法）：外則降伏國家怨敵，己身仇家。但並非以剛強暴力降服之，祈禱斷其命根，促其滅亡之謂。而乃以方便調伏，使其消除怨懟，化敵爲友之謂。內則斷盡根本無明貪、瞋、痴等煩惱妄執。修法用火大形三角壇，色尚赤、或黑，南向祈禱，以顯行者火炎之德。

敬愛法

末、敬愛法者：外如國王受庶民之尊敬愛護，親戚眷屬之歸依親近。內如得諸佛菩薩之加被，住於瑜伽一如境界，以達到成佛之

大目的。修法用蓮花形壇，色尚紅蓮花色，西向祈禱，以顯行者慈悲之德。

當相即道即事而真

真言密教，有相、無相、內、外、世間、出世間、淺、深之悉地，有如上述。可知世間有相之加持祈禱法門，即無上真實之解脫法門。世間有相之信仰，引入萬機，而導致高靈的生活，斯乃本宗之正旨。此所謂當相即道，即事而真是也。外面之祈禱，為祈求有限諸佛之加護，但內面真正之要求，乃是即就此有限之諸佛加護，以體證得無限絕對的自心生命。祈禱之本意，實在於此，讀者所不可忘也。

祈禱之原理三力加持

本宗祈禱之原理，標三力加持之義。三力者：我之功德力，如來加持力，及以法界力是也。初則行者修三密妙行，種功德善根，而得其力用。次則如來大慈悲，擁護行者，而施其力用。終則一切背景所生發之法性平等力、及六大法爾瑜伽妙力，此三力之廣大功德，使行者拼除障礙，必能上趣菩提。蓋行者三業，原不平等。但得如來平等之三密，加入融合，同時全法界之平等性力，一齊推動，故必得悉地現前。非祇藉賴行者善根功德之自力，實憑佛加持之他力及法界平等性之他力，而成爲強大無比的增上緣，有以致之。《大日經疏》第十一云：「以我功德力故，以如來加持力故，以法界平等力故，以此三緣合故，則能成就不思議業也」。旨哉斯言。

附 錄 東祖弘法大師徧照金剛空海之遺誠

第一章 弘仁遺誠

語諸弟子等。凡出家修道。本期佛果。不更要輪王梵釋家。豈況人間少少果報乎。發心遠涉。非足不能。趣向佛道。非戒寧到。必須顯密二戒堅固受持。清淨莫犯。所謂顯戒者。三歸八戒五戒及聲聞菩薩等戒。四衆各有本戒。密戒者。所謂三摩耶戒。亦名佛戒。亦名發菩提心戒。亦名無爲戒等。如是諸戒。十善爲本。所謂十善者。身三語四意三也。攝末歸本。一心爲本。一心之性。與佛無異。我心衆生心佛心。三無差別。住此心即是修佛道。乘是寶乘直至道場。若上上智觀者。即身成佛之徑路。上智觀者。即三大證

果。中智觀者。緣覺乘。下智觀者。聲聞乘也。如是諸戒不具足。慧眼闇冥。知此意如護眼命。寧棄身命。此戒莫犯。若故犯者。非佛弟子。非金剛子。非蓮花子。非菩薩子。非聲聞子。非吾弟子。我亦非彼師。與彼泥團折木何異。師資之道。相親父子。父子雖骨肉相親。但是一生之愛。生死之縛也。師資之愛。法義相親。世間出世間。拔苦與樂。何能比況。所以慇懃提撕。示之迷衢。若隨我誠。即是隨順三世佛戒。是則佛說。不是我言。諸近圓求寂近事童子等。奉行此等戒。精修本尊三摩地。速超三妄執。疾證三菩提。圓滿二利。拔濟四恩。所謂冒地薩埵。豈異人也。違我教誠。即違諸佛教。是名一闡提。長沉苦海何時得脫。我又永不共住語。往去莫住往去莫住。

弘仁四年仲夏晦日

第二章 承和遺誠

語諸金剛弟子等。夫剃頭染衣之類。我大師薄伽梵子也。呼僧伽。僧伽梵名。翻云一味和合等。意云上下無爭論。長幼有次第。如乳水之無別。護持佛法。如鴻雁之有序。利益群生。若能護己。即名是佛弟子。若違斯義。即名魔黨。佛弟子即是我弟子也。我弟子即是佛弟子也。魔黨即非吾弟子。吾弟子即非魔弟子。非我及佛弟子。所謂旃陀羅惡人。旃陀羅惡人即佛法國家大賊。大賊則現世無自他之利。後生則入無間之獄。無間重罪人。諸佛大慈所不能覆蔭。菩薩大悲所不能救護。何況諸天善神。誰人存念。宜汝等二三子熟顧。出家之本意。惟尋入道之源由。長兄以寬仁調衆。幼弟以恭順問道。不得謂賤貴。一鉢單衣除煩擾。三時上堂觀本尊三昧。

五相入觀證無上悉地。變五濁之澆風。勤三學之雅訓。酬四恩之廣德。興三寶之妙道。此吾願也。自外訓誡。一如顯密二教。莫違越。若故違越者。五大忿怒。十六金剛。依法撿殮。善心長者等。依內外法律治擯而已。以一知十。不煩多言。

承和元年五月二十八日

跋

至交黃繩曾居士，本年五月自加拿大、美國返港，取道東京，禮小野塚潤澄大僧正塔，並造訪永見聖宏部長，由其引見築山定譽總長，黃居士臨別時，宗務所總務長淺井堅教暨秘書課長星野，宥清二先生，銜命攜經籍多種，逕訪黃居士於其寓廬，悉舉以贈。黃居士爲紀念此次盛緣起見，特應邀講真言宗綱要於香港中文大學校外進修部，凡歷月餘而畢，信徒聽衆亦夥，至於藏密法師釋極空，聞風來聽，踴躍支持，與吳中石、龍永揚、崔時至等青年居士，自始迄終，從無缺課，尤足稱道。黃居士每講一課，即親筆繕寫講義數頁，今特影印成書，承法相學會羅時憲教授及李潤生講師作序，

又蒙香港中文大學校外進修部賴恬昌主任賜題封面，合並誌盛。一九七一年冬真言宗居士林常務董事陳煒樞跋。

謹以譯述功德回向

圓寂灌頂阿闍黎黎乙真居士

圓寂阿闍黎小野塚潤澄大僧正

故日文教授柳內滋先生

辛亥（一九七一年）九月初二擱筆
真言宗弟子黃繩曾作禮祈禱
癸丑（一九七三年）三月重刊